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

2021年6月

目 录

[前 言 1](#_Toc71537319)

[第一章 规划基础与形势分析 4](#_Toc71537320)

[一、“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取得的成就 5](#_Toc71537321)

[二、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 13](#_Toc71537322)

[三、生态环境保护迎来重要机遇 16](#_Toc71537323)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目标 20](#_Toc71537324)

[一、指导思想 20](#_Toc71537325)

[二、基本原则 20](#_Toc71537326)

[三、规划范围 22](#_Toc71537327)

[四、规划目标 22](#_Toc71537328)

[（一）总体目标 22](#_Toc71537329)

[（二）具体目标 23](#_Toc71537330)

[（三）规划指标体系 25](#_Toc71537331)

[第三章 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筑牢中心城区重要生态屏障 26](#_Toc71537332)

[一、构筑生态安全空间格局 26](#_Toc71537333)

[（一）加强生态空间用途管制 26](#_Toc71537334)

[（二）严格守住生态空间底线 26](#_Toc71537335)

[（三）严格“四山”空间管控 28](#_Toc71537336)

[二、加强重要生态系统保护 29](#_Toc71537337)

[（一）强化自然保护地保护 29](#_Toc71537338)

[（二）强化森林生态系统保护 30](#_Toc71537339)

[（三）加强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31](#_Toc71537340)

[（四）提升城市生态系统品质 31](#_Toc71537341)

[三、持续开展生态修复建设 32](#_Toc71537342)

[（一）治理修复矿山生态环境 32](#_Toc71537343)

[（二）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33](#_Toc71537344)

[（三）推进重点河湖生态修复 33](#_Toc71537345)

[四、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34](#_Toc71537346)

[（一）开展全区生物多样性普查 34](#_Toc71537347)

[（二）实施缙云山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34](#_Toc71537348)

[（三）严格防控外来物种入侵 34](#_Toc71537349)

[（四）严格落实嘉陵江十年禁渔政策 35](#_Toc71537350)

[第四章 以碳达峰驱动绿色转型、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36](#_Toc71537351)

[一、引领经济社会发展方式转变 36](#_Toc71537352)

[（一）严格产业环境准入 36](#_Toc71537353)

[（二）加快推动发展现代产业体系 37](#_Toc71537354)

[（三）推动“四园两城”绿色发展 38](#_Toc71537355)

[（四）建设“两山”实践创新基地 39](#_Toc71537356)

[二、强化资源节约利用 41](#_Toc71537357)

[（一）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41](#_Toc71537358)

[（二）推动清洁低碳能源体系构建和能效提升 41](#_Toc71537359)

[（三）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 42](#_Toc71537360)

[（四）推进资源综合循环利用 42](#_Toc71537361)

[三、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43](#_Toc71537362)

[（一）制定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 43](#_Toc71537363)

[（二）控制温室气体排放 44](#_Toc71537364)

[（三）推进低碳社会建设 44](#_Toc71537365)

[（四）主动适应气候变化 45](#_Toc71537366)

[四、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45](#_Toc71537367)

[（一）深化生态环境领域“放管服”改革 45](#_Toc71537368)

[（二）维护良好环境监管秩序 46](#_Toc71537369)

[（三）健全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市场机制 46](#_Toc71537370)

[第五章 精准科学依法治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48](#_Toc71537371)

[一、持续提升水环境质量 48](#_Toc71537372)

[（一）精准实施分类水质目标管理 48](#_Toc71537373)

[（二）严格保护饮用水水源水质安全 48](#_Toc71537374)

[（三）推动形成水治理综合体系 49](#_Toc71537375)

[（四）整治污水偷排直排乱排问题 49](#_Toc71537376)

[二、持续巩固大气环境质量 51](#_Toc71537377)

[（一）突出控制交通污染 51](#_Toc71537378)

[（二）推进工业大气污染防治 52](#_Toc71537379)

[（三）强化扬尘污染控制 53](#_Toc71537380)

[（四）推进生活污染防治 54](#_Toc71537381)

[（五）强化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 54](#_Toc71537382)

[三、强化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 56](#_Toc71537383)

[（一）夯实土壤污染防治基础 56](#_Toc71537384)

[（二）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 57](#_Toc71537385)

[（三）加强场地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 57](#_Toc71537386)

[（四）加强地下水环境监管 58](#_Toc71537387)

[四、全面提升农村生态环境质量 59](#_Toc71537388)

[（一）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59](#_Toc71537389)

[（二）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及农村黑臭水体整治 59](#_Toc71537390)

[（三）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60](#_Toc71537391)

[（四）大力提升农业农村环境 61](#_Toc71537392)

[五、保持声环境质量稳定 62](#_Toc71537393)

[（一）强化噪声污染源头防护 63](#_Toc71537394)

[（二）加强社会生活噪声控制 63](#_Toc71537395)

[（三）强化施工噪声控制 64](#_Toc71537396)

[（四）加强交通噪声控制 64](#_Toc71537397)

[（五）加强工业噪声控制 64](#_Toc71537398)

[第六章 强化全过程管控、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领域重大风险 66](#_Toc71537399)

[一、构建环境风险防范体系 66](#_Toc71537400)

[（一）加强环境风险评估 66](#_Toc71537401)

[（二）健全环境风险防范体系 66](#_Toc71537402)

[（三）强化应急响应管理 67](#_Toc71537403)

[二、强化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管控 68](#_Toc71537404)

[三、强化危废安全处理处置 69](#_Toc71537405)

[四、确保核与辐射环境安全 69](#_Toc71537406)

[五、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领域社会稳定风险 70](#_Toc71537407)

[（一）妥善回应处理群众信访投诉 70](#_Toc71537408)

[（二）建立信访突出问题化解长效机制 70](#_Toc71537409)

[（三）防范生态环境领域邻避矛盾 71](#_Toc71537410)

[第七章 建立健全体制机制、推进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 72](#_Toc71537411)

[一、严格落实生态环境治理责任 72](#_Toc71537412)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落实 72](#_Toc71537413)

[（二）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机制 72](#_Toc71537414)

[（三）健全环境治理企业责任体系 73](#_Toc71537415)

[二、强化生态环境监督执法 73](#_Toc71537416)

[（一）强化生态环境监管执法 73](#_Toc71537417)

[（二）健全生态环境执法联动机制 74](#_Toc71537418)

[（三）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司法保障 75](#_Toc71537419)

[三、提高生态环境精准治理能力 75](#_Toc71537420)

[（一）健全智能化生态环境监测网络 75](#_Toc71537421)

[（二）构建智慧监察执法与应急体系 76](#_Toc71537422)

[（三）建设北碚区“三长联动”智慧缙云 77](#_Toc71537423)

[（四）强化生态环境管理科研支撑 77](#_Toc71537424)

[四、构建生态环境治理全民行动体系 78](#_Toc71537425)

[（一）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 78](#_Toc71537426)

[（二）引导人民群众投身生态文明建设 78](#_Toc71537427)

[（三）健全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机制 79](#_Toc71537428)

[五、推动区域生态环境共建共保和协调发展 80](#_Toc71537429)

[（一）积极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生态共建环境共保 80](#_Toc71537430)

[（二）全面融入“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战略 80](#_Toc71537431)

[第八章 规划重点项目 82](#_Toc71537432)

[一、规划建设重点项目 82](#_Toc71537433)

[二、多渠道资金筹措 83](#_Toc71537434)

[三、加强项目全过程管理 83](#_Toc71537435)

[第九章 规划实施保障 85](#_Toc71537436)

[一、强化组织领导 85](#_Toc71537437)

[二、强化责任落实 85](#_Toc71537438)

[三、强化跟踪评估 86](#_Toc71537439)

[四、强化协调联动 86](#_Toc71537440)

前 言

北碚区是重庆主城都市区中心城区之一，生态环境本底优良，被誉为“嘉陵江畔的明珠”、重庆主城都市区“后花园”，嘉陵江穿城而过，缙云山绵亘于嘉陵江畔，是重庆主城都市区重要生态屏障。北碚区委、区政府始终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自觉树牢“上游意识”、勇担上游“责任”，认真落实“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方针，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十三五”期间，全区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深入贯彻落实总书记视察重庆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系列指示要求，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缙云山国家自然保护区的重要批示精神。北碚区在深入、持久、精准上狠下功夫，以坚定的决心和有力的举措推动缙云山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落地见效、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快推动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紧盯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明显改善，既定的行动纲领、战略决策、工作部署一一兑现，走出了一条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新路子，真真切切把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落实在北碚大地上。市委书记陈敏尔在2020年6月调研北碚区时强调，北碚区要坚决扛起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缙云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问题的重要批示，高标准、高质量推进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切实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战略定力，创造宜居宜业宜游的良好环境，努力为老百姓提供更多更优质的公共产品。要牢固树立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导向，大力发展生态旅游、康养休闲等绿色产业，让绿水青山带来更多的金山银山。

“十四五”时期是开启新时代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赋予重庆新定位、新使命的第一个五年，是北碚区坚定不移推动大生态、大旅游、大健康深度融合发展战略部署的第一个五年，是北碚区着力打造“一城四地[[1]](#footnote-0)”的关键时期。为系统谋划“十四五”时期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协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根据《重庆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中共重庆市北碚区委关于制定北碚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重庆市北碚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要求，在深刻把握北碚区“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成效与面临形势的基础上，坚持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北碚区科学编制了《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本规划是“十四五”期间统筹推进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依据。制定相关规划、行动方案、政策措施时应当加强与本规划的衔接，落实本规划的要求。规划期至2025年，远景展望至2035年。

第一章 规划基础与形势分析

“十三五”期间，北碚区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坚决打好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大力开展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制度改革、全面提升全社会生态环境保护意识，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各项指标已全面完成且大部分指标超额完成，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要求基本相适应。全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始终保持重庆中心城区一流，人民环境幸福指数不断攀升，成功创建成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重庆市“两山”实践创新基地，生态环境保护取得显著成效。“十三五”时期是全区生态环境保护认识最深、力度最大、举措最实、推进最快、成效最好的五年。尽管如此，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然存在，生态环境与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山清水秀美丽北碚的建设目标还存在一定差距，北碚区迫切需要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找到实现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协同共生的新路径。“十四五”时期，全区发展环境和条件发生新的深刻变化，是协同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的重要机遇期。全区应认清形势、统一思想、凝聚人心、形成共同目标，遵循以陈敏尔书记对北碚提出的“大生态”作为引领，协同推进北碚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努力奋斗，力争将北碚建成长江上游生态人文名城。

一、“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取得的成就

（一）国土空间格局不断优化，生态空间用途管制得到有效落实。“十三五”期间北碚区完成了涵盖全区、街镇、村三个层级的法定规划、专业规划、专项规划三大类型共计34项子规划的审查并印发实施，2020年高质量完成《北碚区法定城乡规划全覆盖落地控规整合方案》，全区城乡一张图工作得到有效落实。全面完成区域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畜禽养殖“三区”划定调整、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划定、养殖水域滩涂功能区划定等空间规划的编制划定工作，生态环境空间管控逐步实现“多规合一”。全面开展全区“三区三线”划定工作，优化各类用地布局，全力保障区域生产空间更加集约高效，生活空间更加宜居适度，生态空间更加山清水秀。科学划定河道管理范围并合理利用岸线资源，执行最严格的环境准入要求，严控嘉陵江岸线“1公里”和“5公里”两条红线，强化河湖岸线保护，切实做到守江有责。不断优化产业布局，全区第二产业主要布局在蔡家智慧新城、西部（重庆）科学城北碚园区等，基本实现工业集聚发展。

（二）生态环保促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助推绿色发展取得新成效。北碚区从源头上把好预防关，严格落实国家和重庆市产业准入规定，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项目建设实施，严禁审批“两高一资”和过剩产能项目。完成“三线一单”编制发布工作，科学指导全区产业布局、发展规模和开发强度。加强规划环评和项目环评审批的约束和指导作用，完善部门联动机制。推进落后产能淘汰，腾挪置换发展空间，加快去产能、去库存、补短板进程，关闭了重庆富皇建材有限公司鳌鱼堡水泥生产线，共计关停14家煤矿，全面完成煤炭行业去产能清理工作。深入实施“园城带动”发展战略，通过优化经济结构，大力推动传统产业“绿色化”、绿色产业“规模化”，引导创建成功4家国家级绿色工厂、2家市级绿色工厂。汽摩、材料、仪器仪表等传统主导产业持续加快向价值链中高端攀升，工业产出率及清洁生产水平全面提高，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水耗、碳排放逐年下降。创新发展实现新突破，研发经费支出占GDP比重达4.4%，战略性新兴制造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67%。有效推进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引导在碚银行金融机构推出绿色项目融资、绿色流动资金贷款、农家乐贷款、农村三产业融合发展贷等多种绿色金融产品。以打好生态、滨江、人文、温泉、乡村这“五张牌”推动资源实现蝶变，最大限度地盘活本地自然和生态资源，休闲旅游产业实现突破性发展，获批国家首批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连续成功举办三届中国温泉与气候养生旅游国际研讨会，逐步构建起大生态文旅格局，一二三产业互动融合发展新局面基本形成。

（三）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扎实推进，坚决筑牢中心城区重要生态屏障。围绕缙云山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全面完成“铁腕治山行动”，缙云山综合整治269个突出环境问题全部清零，生态环境明显改观、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不断推进，“绿盾”行动等查出的“四个交办”问题全部完成整改，自然保护地大检查大整治工作全面完成。在全国率先开展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原住民生态搬迁试点，确保拆除到位、修复到位、保护到位、保障到位，综合整治成果共享，为生态“减负”、为“绿肺”增绿、为生态提供更好保护的同时，也为百姓提供更佳保障，为全市“四山”整治及自然保护地系统提档升级积累了宝贵的经验。生态系统保护得到强化，结合国家森林城市创建、缙云山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国土绿化提升、自然保护区资源保护及城市园林绿化等工作，全区绿化水平全面提升，森林覆盖率达到50.7%，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28.1平方米，两项指标均位居中心城区首位。加强生物多样性维护，野生动植物资源得到有效保护，林业、农业有害生物防治目标全面完成。稳妥有效推动全区水土保持工作，提前完成水土保持任务。大力推进矿山生态环境修复治理，完成长江经济带露天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面积86.28公顷，完成天府矿业公司三汇二矿、富皇张家凼水泥用灰岩矿绿色矿山建设。

（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显著，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持续改善。统筹“建、治、管、改”，充分运用生态环境保护智能化手段，全区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明显战果。2020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和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分别达340天和3.78，位居中心城区第一。搭建河长制信息化管理系统，率先实现全境河流水质达标，连续两次零问题通过国家黑臭水体专项督查。全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达标率常年保持在100%。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深入开展“三清一改”村庄清洁行动，渐次启动“五清理一活动”专项行动，村民房前屋后和道路沟渠得到“整容美化”。深入推进化肥农药减量使用行动，农业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取得积极进展。大力开展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全区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达到100%。完成农村黑臭水体排查工作，为长“制”久清奠定坚实基础。累计完成49个地块调查评估、8个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和4家企业地块治理修复，全区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100%，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100%。持续开展工业企业、建筑施工、娱乐场所、道路交通噪声等专项整治，率先实现区域环境噪声和交通干线噪声“双达标”，成功创建市级安静居住小区20个，建设环境噪声达标区58.55平方公里，保障了城乡居民生产、生活的声环境质量。在两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中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扎实抓整改的工作方式，强力啃掉了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硬骨头”“老大难”，生态环境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实现了“零追责”。

**专栏1 北碚区以“七个率先”实现主动作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  |
| --- |
| 1.在全国率先建成大气AI智能监控预警网格化系统，实现环境质量和污染源全方位多手段监测监控。三年来空气质量优良天数逐年上升，由中心城区第六上升到第一；2.在全国率先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生态文明分中心（简称生态文明实践中心），全面推动形成环境保护共建共治共享良好氛围；3.在全国率先完成污染源普查试点，顺利通过国家和市普查办组织的试点验收，综合评分在全国试点单位名列前茅，试点过程中提出的问题建议和典型做法得到全国推广，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了坚实的支撑；4.在全市率先建成智慧河流和污染源物联网在线监控平台，建成全市首个湖库（龙滩子水库）水质自动监测站，积极整合各部门视频监控站点、自动水位站和自动雨量站，形成“三水共治”水治理综合体系，精确水环境治理；5.在全市率先完成污染地块风险管控标准化建设试点，完成32个地块调查评估、8个污染地块风险管控、4家企业地块治理修复，全区土壤环境质量整体良好。在全市率先完成“无废城市”建设任务，积极开展危险废物精细化管理试点，完成69个“无废细胞”创建验收和2个“无废乡村”创建；6.在全市率先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和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工作；7.在全市率先完成非试点区域入河排污口排查、监测、溯源。北碚区的“七个率先”，有力助推了全区污染防治成效明显，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环境质量考核和污染防治攻坚战任务整体推进率均全市排名第一，社会公众生态环境满意度排名位居主城中心城区第一位。 |

（五）生态环保体制机制不断健全，全面形成生态环保工作合力。严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的重大部署，“十三五”期间密集推出一系列顶层设计与战略部署，成立区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圆满完成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各项年度任务，建立了四梁八柱的基础制度体系。严格落实《重庆市北碚区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试行）》《重庆市北碚区生态文明建设目标评价考核实施办法》等文件要求，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实行考核指标和工作、工程任务“双控”包干负责制，将职责延伸到各街镇，实现“纵向到底”，全面厘清相关部门责任边界，实现“横向到边”。全面推动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制度，倒逼尽职履责。率先完成区级综合执法改革，成立了北碚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积极推进街镇的生态环境保护委托执法工作，累计下放环境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权16项。加大了河库生态环境的公益诉讼力度，2020年共查处涉河涉水行政案件35件，移交刑事处理10余件。严格落实环评审批、污染物排放许可、环境信息公开制度等环境保护制度。建立完善了“双总河长”的三级河长体系，试点实施“林长制”，强化“林长”“云长”“河长”互融联动，推进了“智慧林长”建设。积极融入“一区两群”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在全市率先建立梁滩河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与沙坪坝、合川、渝北、璧山等友邻区县签订了跨界河流联防联控协议，牵头推动流域生态补偿工作。区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等部门多次联合沙坪坝、合川、两江新区等辖区的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全面消除执法监管盲区。与合川签订《生态共建环境共保框架协议》，多次与广安、合川联合开展大气污染防治联动帮扶督导行动。积极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与绵阳签订《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发展合作框架协议》，建立定期会商机制和信息互通共享机制，开创了非毗邻区生态共建环保共治新模式。

（六）悉心传承北碚特色生态文化，生态环境保护理念深入人心。“十三五”期间，北碚区将巴渝文化、抗战文化、宗教文化、温泉文化、科教文化等生态理念培育紧密结合，不断丰富全区生态文化内涵，系统构建北碚特色生态文化体系。大力推进重庆自然博物馆、重庆地质博物馆、大磨滩湿地公园、中国柑桔公园建设。以“百馆之城”为支撑，不断将生态文化融入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依托生态文明实践中心打造志愿者服务平台、建设志愿者服务队伍。坚持例行新闻发布制度，深入宣传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决策部署，及时通报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举措成效，有效回应社会关注环境问题，精心策划了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无废城市”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应对气候变化等多项生态环保宣传活动。持续开展生态文明宣传“十进”活动，坚持唱响北碚环保好声音、讲述环保好故事、传递环保正能量，广泛凝聚社会共识和社会力量，形成了全社会关心、重视、支持、参与保护生态环境浓厚氛围。

**专栏2 北碚区“十三五”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规划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 类别 | 指标名称 | 2020年 | 2020年目标值 | 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生态空间 | 1.生态保护红线占幅员面积的比例（%） | 19.99% | 以最终评估调整结果为准 | 圆满完成 |
| 2.森林增长 | 林地面积总量（万亩） | 43.9 | 43.2 | 圆满完成 |
| 森林覆盖率（%）  | 50.7 | ≥48.7 | 圆满完成 |
| 森林蓄积量（万立方米）  | ≥129\* | ≥129 | 预计完成 |
| 3.城市绿地 | 建成区绿地率（%） | 41.23 | 38.2 | 圆满完成 |
| 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44.01 | 43.1 | 圆满完成 |
| 节约 低碳 | 4.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 【17.5】 | 【16.5】 | 圆满完成 |
| 5.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16】 | 【16】 | 圆满完成 |
| 6.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降低（%） | 【27】 | 【27】 | 圆满完成 |
| 7.净增建设用地总量（公顷）  | <【2450】 | <【2450】 | 圆满完成 |
| 8.大宗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 100 | ≥99.8 | 圆满完成 |
| 环境 质量 | 9.嘉陵江北碚段水质（类）  | II | II | 圆满完成 |
| 10.空气质量 | 细颗粒物（PM 2.5）年均浓度（μg/m3）  | 32.7 | 41.6 | 圆满完成 |
|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92.9 | 82 | 圆满完成 |
| 11.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点位达标率（%）  | - | ≥73.5 | / |
| 污染治理 | 12.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 化学需氧量（%） | 【24.1】 | 【7.2】 | 圆满完成 |
| 二氧化硫（%） | 【35.2】 | 【7.1】 | 圆满完成 |
| 氨氮（%）  | 【11.5】 | 【8.8】 | 圆满完成 |
| 氮氧化物（%） | 【13】 | 【6.9】 | 圆满完成 |
| 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  | - | 完成市级下达减排目标 | 未评估 |
| 13.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 城市 | 96 | 95 | 圆满完成 |
| 乡镇 | ≥85 | 85 | 圆满完成 |
| 14.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100 | ≥98 | 圆满完成 |

**备注：1.**“【】”表示五年累计数，以市级下达数据为准；

**2.**“\*”森林蓄积量指标由于实行十年一轮调查，预计下一轮数据更新在2022年，根据区林业主管部门预测，2020年满足指标要求；

**3.**“-”表示“十三五”期间无统计数据。

二、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

（一）绿色高质量发展任重道远，发展与保护统筹难度增加。与国内先进地区相比，北碚区产业新旧动能衔接转化不充分、生态产业链不完整，产业结构调整及三产融合发展还有较大优化空间。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仍需健全，光伏、风电等资源有限，全区非化石能源占比提升难度大，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任务艰巨。蔡家智慧新城、重庆高新区北碚片区产业总体规模偏小、能级不高，产业绿色示范性和创新性不足，部分产业存在土地利用和资源消耗排放过高、清洁生产水平偏低的问题，“散乱污”企业历史欠账多，短期内难以全域出清，全区生态环保的结构性、根源性压力依然较大。“十四五”期间，北碚经济社会运行中影响发展的不确定不稳定因素和潜在风险仍然较多。受全球疫情冲击，北碚发展外向型经济和产品出口将产生较大影响，经济下行压力显著加大，北碚部分企业尤其是中小微企业面临生存危机，加之资源环境的外在约束更加趋紧，经济下行压力与生态环保之间将产生一定矛盾，企业环保意识淡薄、环保投入减少、低端产业复兴、监管矛盾凸出、环保政策延续性不足等现象存在反弹可能。

（二）生态空间管控面临挑战、生态系统品质与安全亟待提升。作为重庆向北城市化和新产业发展的重要区域，北碚区域功能面临调整与转变，对生态安全的保障和生态空间的布局都提出了新挑战。随着“四山”管制区、自然保护地、水源地保护区、河流岸线等的功能要求的不断提高，加之全区属于“四山”及生态保护红线的范围较大，现有自然保护地内矛盾冲突较多，在“生态优先”底线必须守得牢的前提要求下，区域空间资源限制多、可用资源少的问题逐步凸显。北碚区总体上仍处于工业化发展中期向后期过渡阶段，伴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快速发展，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城镇高品质居住、游憩、康养等空间资源的需求日趋强烈，致使城镇建设开发、河流岸线开发等造成水土流失、生态破坏、生态空间挤占等问题有可能将长期存在，对塑造安全均衡高效的区域生态空间格局提出严峻挑战。

（三）环境污染防治复杂性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压力大。近年来，全区大气污染呈现细颗粒物与臭氧复合型污染趋势。全区地理气象条件不利于大气污染物稀释和扩散，加之冬季细颗粒物污染及夏季臭氧浓度受周边区县传输影响较大，跨区域跨部门的大气污染防治协作机制还存在不足。同时随着机动车保有量不断增加，汽车尾气、道路扬尘等交通污染所占比例逐年增加，交通污染逐步成为大气主要污染源，而且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等在工业领域排放总量边际削减难度增大、挥发性有机物底数不清等原因也增加了制定减排控制政策措施的难度，全区空气达标形势严峻。地表水环境持续改善的压力在逐年加大。嘉陵江澄江区级控制断面化学需氧量浓度近三年有上升趋势，土主河胜利村区级控制断面水质不能稳定达到III类。梁滩河双凤溪人和村段、卫星村红岩片区支流、石槽门溪等河段水质亟待提升，上游污染得不到稳定控制，梁滩河持续稳定改善的潜力在收窄、难度在增加。老城片区、部分场镇截污配套管网建设滞后，生活污水直排，雨污水管网破损、混接、错接现象仍然存在。地下水环境保护基础薄弱，土壤污染监测、风险防控与污染治理修复缺乏技术支撑和资金保障。农村片区生态环保基础设施短板还需全面补齐，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困难、任务艰巨。噪声污染受到群众广泛关注，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督察期间，涉及噪音相关投诉占全区总投诉案件的65%，对社会和谐稳定产生不利影响。

（四）体制机制建设尚不健全，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亟待提升。各类生态环保机制政策仍显“碎片化”和“局部性”，长效制度未从根本上形成体系。生态环保责任机制、环境信用评价、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环境高风险领域责任保险等制度仍需进一步健全，生态环境“放管服”改革助推经济发展落地见效还需不断深化。协同治理的制度建设存在短板，与绵阳签订《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发展合作框架协议》有待在区域性统筹防治、联动整改等方面实现突破。梁滩河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补偿方式单一、渠道狭窄，限制了生态补偿的实施范围和执行力度。生态补偿资金渠道主要依赖中央和市级财政的纵向转移支付，缺乏长效性。区级层面生态环保工作所涉部门繁多，部门壁垒、职能交叉、信息不对称等现象增加了统筹协同管理的难度。生态环保科技支撑队伍薄弱，重点生态环境问题持续投入研究不足，生态环境综合监管科学化、精细化和高水平管理具有较大提升空间。

三、生态环境保护迎来重要机遇

（一）党中央始终保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历史耐心和战略定力。习近平总书记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与时俱进丰富、拓展和深化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做好新时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提供了重要指引和根本遵循。党中央坚持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的方向不变、力度不减、标准不降的意志和信心为“十四五”期间持续大力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提供了力量源泉。习近平总书记为长江经济带发展明确的“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战略指向和“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路径导向以及“以长江经济带发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目标导向，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成为北碚全区上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思想引领。

（二）重大区域发展战略为生态环境保护带来了新的机遇。党中央作出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重大决策，深入推进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发展、新时代西部大开发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战略，有利于增强区域经济和人口承载能力，有利于形成支撑和带动全国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和新的动力源，有利于促进优势区域重点发展、生态功能区重点保护，将为北碚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创造更为有利的条件，对北碚区科技创新、产业升级、绿色发展、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产生极大促进作用。北碚区将充分利用好国家政策红利带来的新机遇，有效解决一批突出环境问题，不断优化产业功能布局、提升产业链水平，壮大“新动能”、培育“新引擎”，在承接落实“三个作用”、深入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支撑全市建成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新范例中体现新担当、展现新作为。

（三）重庆市奋力谱写新时期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为生态环保注入新动能。北碚处于重庆市“一区两群”格局中主城都市区中心城区，位于主体功能分区中的城市化发展区，是“两江四岸”城市发展主轴嘉陵江智能创新湾区的主要区域，是西部片区面向未来科学之城的北部板块，拥有两江新区、重庆高新区、重庆自贸试验区“三区叠加”的独特优势，同时处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发展主轴上，目前已构建的“南下东进西联北拓”交通路网聚焦外联内畅，北碚区在全市发展大局中战略地位日渐凸显。重庆市委、市政府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长江经济带发展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长江经济带发展取得的阶段性成效，认真落实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和一体化发展理念，深入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持续释放“一区两群”空间布局优化效应、强化区域协同，以实现更可持续的发展为目标，着力探索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新路子，扎实推进全市产业生态化、生态产业化发展，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为北碚区持续提高生态环境保护精准性、统筹人口发展和人力资源开发有效性、促进人口经济资源环境协调性注入强大动能。

（四）北碚坚持学好用好“两山论”、走深走实“两化路”为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开启新征程。北碚区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中践行初心使命，按照学懂弄通做实的要求，争当学好用好“两山论”、走深走实“两化路”的排头兵，不断促进产业经济与生态环境两者间的协调发展，在探索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全面发掘“两山”转化价值，主动破题“保生态”与“保民生”双赢的绿色发展之路等方面开展了一系列有益尝试和积极探索，取得了丰硕成果，为生态环境保护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全区坚持不断加大生态环保工作力度，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提供了雄厚的资金投入和物质条件，为治理环境污染、解决突出环境问题提供了更好、更充裕的技术服务和支撑，为未来持续深化生态环保工作插上了腾飞的翅膀。

（五）生态环境保护已凝聚成为全区人民的共同意志和自觉行动。党的十八大以来，北碚区坚持不断增强贯彻新时代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完善生态文明建设制度顶层设计，强化生态环保责任落实、绩效考核、督查督办，深化各级领导干部培训教育，全区上下形成了聚焦生态环境保护履责任、抓落实的共识和氛围。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成功、“两山”实践创建基地建设目标明晰，使得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逐步凝聚成为全社会高度共识，入脑入心、见诸行动。污染防治攻坚战取得显著成效，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全社会环保认识高度统一，绿色生产和生活方式正在逐渐形成，公众参与和监督生态环境保护的积极性迅速提高，为生态环境改善提供重要契机。企事业单位生态环保守法和环保主体责任意识进一步增强，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提供良好的社会氛围，全社会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正逐渐形成，将有力推动新时代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总之，展望“十四五”时期，北碚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机遇与挑战并存，机遇大于挑战。全区上下必须树立新思维、适应新常态，对标落实好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作为全区的重中之重。切实坚定理想信念，把生态文明建设工作作为事关全局的重大战略部署。强化工作核心，把筑牢生态环境安全屏障作为必须坚决扛起的政治责任。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抓住机遇，应对挑战，不断开辟高质量发展新境界，在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上迈出更加坚实的步伐。

第二章 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目标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学笃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坚持“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强化“上游意识”，担起“上游责任”，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减污降碳同向发力为主线，以满足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的需要为根本目的，以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为动力，协同推进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加快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坚定不移推动大生态、大旅游、大健康深度融合发展，持续巩固提升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成效，推进“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深化“绵碚”合作交流，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生态共建环境共保典范。加快建设长江上游生态人文名城，在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中发挥更大作用、展现更大作为。

二、基本原则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持学好用好“两山论”，走深走实“两化路”，正确把握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的关系，将生态环境保护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处理好产业发展格局、国土开发利用、基础设施规划建设与生态空间管控、环境承载力调控、环境质量底线的衔接协调，努力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协同推进。

**坚持系统推进，重点突破。**将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保障民生环境需求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统筹生态保护修复、环境质量改善和生态环境风险防控，统筹加强应对气候变化与生态环境保护，着力解决制约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

**坚持创新驱动，智慧引领。**强化科技创新引领作用，加强现代化信息技术在生态环境管理中的运用，形成保护环境的强大合力。推动生态环境监管信息化、智能化、精细化，积极探索生态环境治理新模式，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

**坚持区域协同，联防联控。**主动融入长江经济带、西部大开发以及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国家重大战略，推动区域生态环境共建共保，积极主动推动与周边省市、区县生态环境保护协作，切实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构建生态环境保护大格局。

**坚持社会共治，多元参与。**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担责、终身追责”，进一步健全生态环境保护体制机制，落实各方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坚持人民主体地位，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不断满足人民群众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加强联动配合，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企业主体、公众参与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合力。

三、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北碚区行政管辖区域，包括天生街道、朝阳街道、北温泉街道、龙凤桥街道、东阳街道、蔡家岗街道、歇马街道、水土街道、复兴街道、静观镇、施家梁镇、童家溪镇、澄江镇、天府镇、柳荫镇、三圣镇、金刀峡镇，共9个街道、8个镇。其中，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的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由相关市级开发主体负责编制规划和组织实施。

四、规划目标

（一）总体目标

到2025年，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进一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全面实现产业结构调整深入推进、生产生活方式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显著，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坚决筑牢中心城区重要生态屏障，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成果持续巩固，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加快建成，将北碚建成“碧水青山、绿色低碳、人文厚重、和谐宜居”的生态人文名城，全力谱就北碚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新篇章。

到2035年，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全区生态环境实现根本好转、生态文明建设取得重大成效、主城都市区中心城区重要生态屏障全面筑牢、打造成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山清水秀美丽北碚、长江上游生态人文名城建设目标全面实现。

（二）具体目标

——**构建以主体功能为导向的生态空间体系，生态系统稳定性进一步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与保护格局更加完善，岸线过度开发利用等资源破坏基本得到恢复，嘉陵江岸线生态保护防线全面筑牢。治水、建林、禁渔、防灾、护文统筹推进，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状况稳步提升，城乡生态产品供给满足人民对优美生态环境的需求。人为因素造成的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治理。持续提高全区森林覆盖率和森林质量，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功能不降低。

——**构建以协同降碳减排为抓手生态产业体系，绿色低碳发展水平不断提高。**产业发展方式更加绿色，环境监管助推营商环境更加成熟，绿色低碳产业和企业获得更大发展空间，构建了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温室气体排放总量增速持续放缓，应对气候变化取得积极进展，绿色发展水平显著提高。到2025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下降率、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率在2020年基础上充分满足国家、重庆市要求。

——**构建以防治结合为重点的环境保护体系，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现减污降碳协同效应。到2025年，全区大气、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细颗粒物（PM2.5）稳定达标，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7.7%。地表水环境质量稳定达标，重点湖库水质全面改善，全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100%。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土壤污染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噪声污染基本得到控制，声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构建以精准治污为手段的污染减排体系，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实施环境质量与污染减排挂钩机制，强化重点行业和企事业单位减排责任，进一步削减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到2025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在2020年基础上的削减水平充分满足市级要求。

——**构建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统领的生态安全体系，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危险废物（含医疗废物）的利用处置能力、环境监管能力和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大幅提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均达到95%及以上，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医疗废物集中无害化处置率达100%，核与辐射环境安全得到有效管控，全区“十四五”期间不发生突发重特大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

——**构建以多元共治为目标的生态制度体系，生态环境治理水平大幅提升。**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改革全面落实，生态文明制度更加健全，形成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城乡环境基础设施趋于完善，天地一体化的生态环境智慧感知体系、生态环境智慧监管执法体系和生态环境数字化治理大数据平台，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明显提升。

1. 规划指标体系

**专栏3**  **北碚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主要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指标单位 | 2020年 | 2025年目标值 | 指标属性 |
| 1 |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下降率 | % | 【17.5】 | 以市级下达目标为准 | 约束性 |
| 2 |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率 | % | ≥【16】 | 以市级下达目标为准 | 约束性 |
| 3 | 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排放总量减少（%） | % | 【11.5~24.1】 | 以市级下达目标为准 | 约束性 |
| 4 |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比例（%） | % | 100 | 以市级下达目标为准 | 约束性 |
| 5 |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 | 92.9 | ≥88 | 约束性 |
| 6 | 森林覆盖率 | % | 50.7 | 55 | 约束性 |
| 7 | 细颗粒物（PM2.5）年平均浓度 | μg/m3 | 32 | ≤35 | 约束性 |
| 8 |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 % | 100 | ≥95 | 约束性 |

**备注：1.**2020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影响，明显高于正常年份。

**2.**2020年最终数据以区统计局发布的数据为准。

**3.**指标中涉及“下降率”的：现状值（2020年）均是与2015年作比较，目标值（2025）是与2020年作比较。

**4.**[ ]内为5年累计数。

**5.**地表水指国家考核地表水断面。

第三章 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筑牢中心城区重要生态屏障

牢固树立“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基本方针，不断优化区域生态空间格局，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高质量做好缙云山综合整治的“后半篇文章”。科学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加强重点区域生态保护。提升城市生态品质，打造“山、水、环、廊”的大环境绿化格局，筑牢主城都市区中心城区的重要生态屏障。

一、构筑生态安全空间格局

（一）加强生态空间用途管制

贯彻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以各类自然保护地为重点，构建全区“一江两岸三槽四山”的生态安全格局，加强辖域内嘉陵江及重要山体保护。以统筹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为主线，以完善空间规划体系、强化生态环境管控为抓手，遵循自然资源供给上限、粮食安全与生态环境安全基本底线，以第三次土地利用现状调查成果、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为基础，推进完善北碚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编制，科学确定适宜生态保护、农业发展和城镇建设的地域空间。根据生态保护需要，结合土地综合整治、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矿山环境恢复治理等各类工程实施，因地制宜促进生态空间内建设用地逐步有序退出。实施生态功能区划，加强生态功能重要区域保护。

（二）严格守住生态空间底线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推进生态保护红线勘界定标工作，确保生态保护红线落地准确、边界清晰。配合市级部门建设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完善生态保护红线台账数据库，建立生态保护红线监测网络。加强生态保护红线管控，严控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内的开发建设活动，严禁擅自占用和改变用地性质。生态保护红线内原有居住用地和其他建设用地不得随意扩建和改建。建立生态保护红线常态化执法机制，建立健全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工作考核体系，严格守住生态保护底线。

**严格耕地红线管控。**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完成全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方案优化和调整，落实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目标责任制。严格落实“先补后占，占一补一，占水补水”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通过实施土地综合整治项目、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等工程挖掘补充耕地能力。加强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的核查和监管，强化违法占用耕地查处力度，坚决制止各类耕地“非农化”行为，坚决不突破市级下达的耕地保护目标。

**强化河湖岸线空间管控。**严格按照嘉陵江干流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总体规划功能分区规划管控指标对嘉陵江北碚段实施管控，切实维护河道岸线保护和开发利用的良好秩序。强化“一江两岸”公共空间管理，推进治理提升，实施嘉陵江两岸城市规划范围内滨水绿地等生态缓冲带建设，严格控制滨江建筑按规划距离后退，已建区域结合旧城更新，沿江留出公共绿地、开敞空间、慢行步道。严格落实《重庆港总体规划》，坚决禁止擅自调整、违规建设港口码头。加强嘉陵江保护和利用项目监管，坚决打击违规侵占岸线、非法采砂等行为，保障自然岸线比例，恢复河湖岸线生态功能。

（三）严格“四山”空间管控

**完善保护提升方案。**严格按照《重庆市主城区“四山”保护提升实施方案》（渝府办〔2019〕14号），落实《北碚区缙云山、中梁山保护提升实施方案》要求，突出自然功能，实施最严格的生态空间管控，恢复“山青、水秀、林美、田良、湖净、草绿”的“四山”自然环境和生态系统。

**落实“四山”建设管控。**按照“四山”分区管制要求明确管控边界及管控路径，按照“四山”范围内现状建设用地总规模只减不增的原则，严控“四山”建设用地总量，严格控制建设开发行为，依法依规处置存量问题，坚决管住新增问题。依法拆除同时应同步实施生态环境恢复治理，确保拆除一处植绿一处，恢复山体的自然景观和生态功能。按照市政府统一部署，开展全区“四山”违法建设综合整治。加强“四山”山麓区域建设管控，留足观山观景视线廊道，防止“建筑围山”。

**控制北碚区“四山”规划调整和项目准入。**优化完善北碚区“四山”各类国土空间规划，推进自然生态资源保护，实施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抓好“四山”文化保护和传承。缙云山、中梁山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建设用地，除可适度发展文化休闲、养生养老和乡村旅游功能外，严禁新增住宅类房地产开发项目。

二、加强重要生态系统保护

（一）强化自然保护地保护

**完成自然保护地优化调整。**以保持生态系统完整性为原则，遵从保护面积不减少、保护强度不降低、保护性质不改变的总体要求，按照自然保护地的生态功能、空间布局、保护目标的差异，整合优化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地，解决自然保护地存在的区域交叉、空间重叠、矛盾冲突等历史遗留问题，并与生态红线评估调整做充分对接，科学建立自然保护地体系。2025年底，全区自然保护地面积占国土面积比率不低于15%。

**加强自然保护地规范化建设。**加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建设，持续推进保护地规范化管理。按照国家及市级统一部署，制定自然保护地边界勘定方案、确认程序和标识系统，开展自然保护地勘界定标并建立矢量数据库，在重要地段、重要部位设立界桩和标识牌。完善管护设施和管理机构，在提高监管能力的同时提升珍稀动植物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水平。

**强化自然保护地管理。**强化自然保护地动态监测、考核评估、生态环境监察等监督检查专项行动，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严肃查处涉及自然保护地的违法违规行为。定期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监督检查专项行动，坚决查处自然保护地内各类违法行为。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按照“整体保护、分类保护、展示性保护”原则，强化自然公园开发建设活动管理。原则上按一般控制区管理，限制人为活动，禁止破坏生态环境、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的一切行为。协调好旅游开发活动与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合理开发利用自然公园的温泉、峡谷、湖库、树木、历史遗址等资源，从严控制临近区域开发。

（二）强化森林生态系统保护

**强化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深化推进“林长制”责任体系，全面保护修复天然林，建立以天然林为主体的健康稳定、连续完整的森林生态系统。按照尽量选择乡土树种补植常绿阔叶树种，营造混交林，逐渐恢复原生植被。实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工程项目，加强中幼龄林抚育、低质低效林改培、纯林改造，提高森林生产力和森林生态系统质量。加快推进国家储备林建设，着力培育和保护珍稀树种种质资源。继续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增加森林数量。严格限制林地转为建设用地和其他农用地。严格执行森林采伐限额制度和凭证采伐制度。

**落实森林火灾预防属地管理责任。**全面实施《重庆市北碚区森林防火总体规划（2019-2025年）》，加快推进森林火灾预防基础设施建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项目建设和森林消防队伍建设，加强森林防火的宣传教育，提高民众的森林防火意识，建立健全森林防火长效机制，到2025年，全区火情瞭望监测覆盖率达到100%，全区火场语音通信覆盖率达到100%，24小时火灾扑灭率达到98%以上，森林火灾受害率稳定控制在0.3‰以内。

**多措并举防控除治林业有害生物。**做好马尾松毛虫、黄脊竹黄、松材线虫病等有害生物灾害防控，确保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3‰以下。至2025年，森林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保持稳定，全区森林覆盖率达到55%以上，成功创建成为国家森林城市。

（三）加强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贯彻落实《重庆市湿地保护条例》要求，实行湿地面积总量管控，维护湿地生态功能和生物多样性，保持湿地面积不减少、生物多样性更丰富。完善湿地资源调查监测、科普宣教和技术培训体系，构建湿地监测、评估和预警平台，探索构建小微湿地。逐步构建湿地全面保护格局，在生态脆弱和与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河库湿地开展湿地恢复与综合治理，遏制天然湿地生态系统退化趋势，对重要湿地勘界立标并与生态保护红线衔接。大力加强湿地生态修复，以嘉陵江两岸消落带湿地为重点，兼顾其他湿地，开展原生湿地保护与修复建设。完善马鞍溪湿地公园的基础设施建设和生态景观建设，加快龙凤湿地公园建设。

（四）提升城市生态系统品质

推进城市公园体系优化，开展“山城绿道”“山城公园”“山城花境”等山城特色品牌系列建设，实现“推窗见绿、出门见景、四季见花”。加快推进水滴桥水系公园、虎跳溪公园、北温泉公园二期（改建）等城市公园建设，启动郭家沱片区绿化景观工程。全面提升城市开敞空间和绿色环境的覆盖率，到2021年底，全区城市建设用地空地覆绿市级任务全面完成。按照“一路一特色，一路一精品，一路一景观”原则，推进城市绿道建设，形成景观与生态并重的城市生态廊道。确定永久保护绿地，并在永久保护绿地的显著位置设立告示牌向社会公布。至2025年，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45%。开展第五次城市古树名木和古树后备资源普查工作，落实古树名木保护任务。

编制实施《北碚区海绵城市修建性详细规划》，启动适宜建设的蔡家半岛片区、中安翡翠湖片区规划。完善北碚区海绵城市建设管理制度，将海绵城市建设的理念和要求全面融入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全过程。有序推进山王溪流域中安翡翠湖片区、马鞍溪流域龙滩子水库和缙云广场片区、双凤溪流域回龙水库片区、马河溪流域中央公园片区海绵化改造，实现雨水的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和利用。

发挥北碚独特的山水特质优势，不断提升城市生态品质。立足“一江两岸三槽四山”的自然禀赋和山水本底，高标准打造一江碧水、两岸青绿、山环水抱、江城相拥的滨水空间。推进滨江岸线风貌打造，高品质建设、提升嘉陵江滨江带，加快沿岸公共空间治理提升和凸显北碚山水特色滨江步道建设，强化“马路办公”，推进大城智管、大城细管、大城众管，改善城市环境，不断提高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

三、持续开展生态修复建设

（一）治理修复矿山生态环境

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试点工作，持续开展矿山生态修复。持续开展矿山生态修复。加大废弃矿山综合治理工程实施力度，完成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年度工作任务。稳步推进、有序实施非煤固体矿山采矿权退出工作，督促企业开展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工作。

（二）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全面贯彻“预防为主、全面规划、综合防治、因地制宜、加强管理、注意效益”的水土保持方针，合理配置选择工程措施、生物措施与其他措施有机结合，以高标准农田建设、土地整治、水土保持林营造方式为主对北碚区域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区域开展综合治理。强化城市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等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加强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的跟踪检查和对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情况的核查。以北碚区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涉及的云雾山、缙云山、中梁山和龙王洞山等4个区域为重点，落实完成《重庆市北碚区水土保持规划（2018—2030年）》年度任务。

（三）推进重点河湖生态修复

加强重点水域生态修复，对嘉陵江沿线消落带进行湿地植被、水生植物、野生动植物栖息地的恢复，使消落带湿地得到基本恢复，环境得到改善，全面维护嘉陵江湿地生态系统的生态特性和功能。加大水生态系统联动修复，推进梁滩河生态修复与治理工程。进一步改善城市水体水生态环境质量，打造鱼翔浅底的清澈河流、开放共享的绿色长廊、舒适宜人的生态空间，将自然生态资源保护与城市品质提升有机融合。

四、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

（一）开展全区生物多样性普查

配合全市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对区域内分布的陆生野生高等植物资源、陆生野生动物资源进行网格布点式本地普查和永久样地建设，摸清陆生动植物种群、数量及分布。运用云技术等信息技术，建立动植物种群、数量、分布及其生境的资源档案，完善全区生物物种资源数据库。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绿盾”行动等发现的生态环境热点问题为研究对象，开展其对生物多样性的影响调查与评估。

（二）实施缙云山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

加快缙云山典型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保护与修复示范区建设，实施退化野生动物栖息地恢复，采取建设生物廊道等措施，逐步恢复受损森林生境。开展缙云黄芩、中华秋沙鸭等野生动植物监测和拯救保护行动。严禁任何形式的野生动物非法交易活动，彻底斩断乱捕滥猎、走私和非法出售、购买、利用野生动物的利益链条。

（三）严格防控外来物种入侵

贯彻执行重庆市关于动植物检验检疫的相关规定，做好登记管理工作。积极推进建立完善外来物种的调查、监测与防除系统网络，重点强化针对以直杆蓝桉、空心莲子草（水花生）、双荚决明为代表的林业外来入侵物种、以加拿大一枝黄花、福寿螺、水葫芦为代表的农业外来入侵物种、以及以“日本菟丝子”为代表的市政园林外来入侵物种的防治工作。禁止在保护区内引进外来物种。

（四）严格落实嘉陵江十年禁渔政策

在禁渔区和禁渔期内持续加强嘉陵江鱼类渔业资源保护，严厉打击非法捕捞等违法犯罪行为。持续常态化实施渔业资源增殖放流、人工繁育，以嘉陵江、黑水滩河等河流为重点，加大岩原鲤、胭脂鱼、瓦氏黄颡鱼、中华倒刺鲃等土著鱼类增殖放流力度。加大水生生物重要栖息地保护力度，实施水生生物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等重点水域及关键生境保护修复和人工生境替代工程建设，重点开展以中华鲟、长江鲟等为代表的珍稀濒危物种拯救与救护工作。

第四章 以碳达峰驱动绿色转型、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深化绿色创新驱动，加快构建科技含量高、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的产业结构和生产方式，大力推动“无废城市”建设。持续深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和交通运输结构调整，推动区域绿色低碳发展。开展碳排放达峰行动，把降碳作为源头治理的“牛鼻子”，协同控制温室气体与污染物排放，主动适应气候变化，为国家及重庆市实现碳达峰目标、碳中和愿景作出积极贡献。强化绿色发展政策资金保障，营造绿色发展营商环境，注重发挥市场机制在生态环境保护中的作用。充分挖掘生态产业资源优势，加快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提速构建生态经济体系，凝心聚力建设国家“两山”实践创新基地。

一、引领经济社会发展方式转变

（一）严格产业环境准入

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综合名录、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重庆市产业投资准入等规定，严控“两高一资”和过剩产能行业落地。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项目建设实施。强化“三线一单”硬约束，实施分区管控，配合市级部门完成“三线一单”数据应用平台的建设与应用工作，进一步细化落实全区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严格执行规划环评制度，做好规划环评与建设项目环评联动管理。抓好建设项目环评审批，从严“未批先建”项目环评文件审批监管。组织对城市规划、国家重点建设工程、重大区域性经济开发项目和大型太阳能、风能等气候资源开发利用项目进行气候可行性论证。优化沿江地区产业布局、发展规模和开发强度。禁止在嘉陵江一公里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布局新建重化工、纸浆制造、印染等存在环境风险的项目，禁止新、改、扩建设尾矿库。

（二）加快推动发展现代产业体系

**推动绿色低碳产业发展。**引领传统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强化传统产业的节能减排和循环利用领域重大技术、装备和产品研究，全面提高传统产业工业产出率及清洁生产水平。加快传统企业智能化改造，建设一批智能化工厂、数字化车间和数字化生产线，打造智能制造标杆企业。着力打造科技创新高地，持续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生物技术、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大幅提高战略性新兴产业比重。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参与服务供给，提升服务业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推动发展节能减排投融资、能源审计、清洁生产审核、工程咨询、节能环保产品认证、节能评估等第三方节能环保服务体系。

**支持环保产业发展。**推进生态环境治理重大工程项目谋划和实施，提高环保产业技术装备水平。推行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托管服务，以工业园区为重点开展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托管模式试点。继续深入推进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探索环保管家等服务模式。开展按效付费的生态环境绩效合同服务。鼓励采用“环境修复+开发建设”模式对工业污染地块进行修复。加大对民营企业绿色技术创新的支持力度，支持民营企业承担生态环境科研或技术示范项目、建设生态环境重点实验室或工程技术中心。拓宽节能环保产业增信方式，探索将用能权、碳排放权、合同能源管理收益权、特许经营收费权等纳入融资质押担保范围。

（三）推动“四园两城”绿色发展

深入实施“园城带动”战略，进一步优化“四园两城”功能布局，谋划园城带动、街镇联动的绿色发展新动能，推动形成主体功能明确、板块有机联动、产城景人文深度融合的“四园两城”城市空间格局，强化区域环境准入，全面引领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方式转变，构建绿色低碳产业体系。着力推动建设促进全区产业转型升级、创新驱动发展的重要平台，打造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的重要引擎。

**专栏4**  **北碚区“四园两城”绿色发展格局**

|  |
| --- |
| **两江新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重点围绕大信息、大数据、大健康三个千亿级产业，打造集教学、科研、制造为一体的水土高新城。**重庆高新区歇马拓展园：**重点围绕智能传感器、生物医药、高端装备等绿色产业，打造高端产业发展示范区、产城景融合发展综合体，加快建设智能创新谷、宜居公园城。**温泉谷两山生态文旅产业园：**重点依托山水、温泉、文旅资源，高水平规划建设生态文明示范核心区，打造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旅游目的地和度假目的地。**江东生态农业科技产业示范园：**重点发展高端文旅、现代农业、绿色工业、乡村旅游、康养度假等产业，致力打造国际旅游度假目的地、渝台交流合作窗口、乡村振兴示范标杆、城乡融合发展样板。**蔡家智慧新城：**以工业互联网赋能内核，大力发展汽摩、高端装备、仪器仪表、新材料等四大主导产业，打造具有全国竞争力的“生态宜居智慧新城”。**缙云人文科技城：**重点围绕文化创意、休闲旅游、商贸商务、科技服务等现代服务业，着力打造人才交流引领区、校地合作示范区、创新创业新高地、生态宜居休闲地。 |

（四）建设“两山”实践创新基地

探索政府主导、企业和社会各界参与、市场化运作、可持续发展的生态产品价值产业实现路径，提供更多优质生态产品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在缙云山开展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创新实践模式。积极发展高品质民宿、文化驿站、旅居研学等生态旅游新业态，打造徒步健身康养胜地，推动建设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综合示范区。探索建立生态价值核算评估应用机制，科学评估各类生态产品的潜在价值量。以筑牢生态屏障、发展绿色产业、打造美丽乡村为建设载体，围绕经济强、百姓富、生态美、文化兴的目标，充分挖掘自身优势、积极探索“两山”转化实践、总结推广典型经验模式，加快推动“两山”高水平转化，建设国家“两山”实践创新基地。

**专栏5 北碚区****建设“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片区任务**

|  |
| --- |
| **（一）****推进缙云山山体保护性整体提升**遵循“山上做减法，应拆尽拆；半山做特色，市民共享；山下做加法，升级产业”的发展战略与定位。在落实缙云山整体保护管控要求基础上，依托大生态要素禀赋，积极发展生态复合型产业，统筹布局一批生态、文旅、休闲等新业态，打造户外生态体育产业、生态康养等生态产业转化新业态品牌。**（二）书写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产城景融合发展的绿色答卷**按照“以产促城，以城兴产，产城融合”的可持续发展思路，以“两高三心”[[2]](#footnote-1)为发展目标，围绕黑水滩河生态轴和山川脉络，精心规划建设立体景观长廊、勾勒生态画廊、布局主题公园。积极推进园区工业企业和污水处理厂水资源循环利用体系建设，全面保障嘉陵江水环境安全。利用“创新平台＋研发平台＋孵化平台＋载体平台”发展模式搭建高新产业框架，围绕“芯屏器核网”全产业链和“云联数算用”要素集群，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新兴服务业，构筑“产业与自然协调发展，城市与生态和谐共生”的现代高新生态城。**（三）生态产业助力江东片区乡村振兴**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现代化农业发展道路，推动特色效益农业与美丽乡村建设齐头并进，大力发展花卉苗木、蔬菜、水果等特色高效山地农业。积极发展创意农业、会展农业、精致农业等新型业态，助推形成产业链条完整、业态多元化、“农旅学艺文”深度融合、利益联结紧密的农村生态产业发展新格局，探索形成美丽乡村变美丽经济转化示范路径。 |

二、强化资源节约利用

（一）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

落实国家节水行动，执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格用水总量控制和定额管理，加大节水和污水资源化利用力度，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以水定需、因水制宜、量水而行。建立负面清单管理，落实嘉陵江、璧北河、黑水滩河、梁滩河等重点河流水资源环境承载力上线管控要求。强化取、供、输、用、排水各环节管理。加强重点领域节水，实施农业节水增效，推进工业节水减排，强化城镇节水降损。加快实施农业水价公合改革，推行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

（二）推动清洁低碳能源体系构建和能效提升

严控煤炭消费总量，逐步降低煤炭消费比重，大幅提升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比例。加强煤炭清洁利用，提高煤炭洗选比例。大力推动散煤综合治理，削减非电力用煤。构建以电力为主、以天然气和生物质能源为辅的多能源互补的多轮驱动能源体系，大力推广新能源技术，优先发展太阳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项目，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的比重满足国家及市级相关要求。提升重点行业、重点产品资源产出率和能效水平。完善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强化节能评估审查，保障合理用能，限制过度用能。实施重点节能工程，推进重点产业能效改造提升，着力提高工业、建筑，交通运输、公共机构等领域能源利用效率。实施工业能效赶超行动，组织开展高耗能行业能效领跑者遴选。加大节能科研力度，鼓励先进节能技术和产品推广应用，推动能源互联网创新。

（三）提高土地资源利用效率

加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建立土地资源高效利用制度。严格实施建设用地强度控制，推动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逐年下降。提升土地资源利用效能，进一步细化盘活闲置土地，持续推进建设用地“增存挂钩”，年度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率稳定达标。加快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深入推进低效用地再开发。健全完善用地标准和评价体系，加强节约集约目标考核。

（四）推进资源综合循环利用

**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推行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园区循环式升级，完善资源循环高效利用产业链条。开展工业园区低碳试点和循环化改造，以蔡家智慧新城、高新区北碚片区、三圣工业集中区等工业园区（集聚区）为依托，以企业集聚、产业生态化链接和服务平台建设为重点，深化园区循环化改造，鼓励工业园区内产业、企业之间建立循环经济联合体，实现园区能源梯级利用、水资源循环利用、废物交换利用、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提升园区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强化机械制造、建材、新材料、食品、中药材加工等行业间的横向耦合生态衔接，提高废弃物、副产物利用价值，拓展利用渠道。

**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围绕生活垃圾分类目标任务，从公共机构强制分类、示范片区建设、生活垃圾分类教育、重点行业纵深推进等四个方面扎实推进全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建立完善可回收物、有害垃圾、餐厨垃圾、装修垃圾、其他垃圾等5个重点领域收运网络，2022年基本建成生活垃圾分类收运系统。完善工业企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制度，督促显示器制造、汽车行业等重点行业加强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推进危险废物源头减量、充分资源化利用和安全处置示范。构建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推进垃圾分类处理与再生资源利用“两网融合”，发展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产业。推进城镇污水污泥规范化处理处置，实现污泥处置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全面落实《重庆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实施意见》要求，禁限不可降解塑料制品的生产使用，减少“白色污染”。加强建筑垃圾处理处置，执行建筑垃圾分类、运输车辆、技术规程、消纳场所等配套标准，推进建筑垃圾综合利用场及工程渣土填埋场建设。整合工业源、城镇生活源等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完善各领域固体废物全生命周期的信息收集、统计、数据采集等规范，建立“固废云”，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建筑垃圾、城镇污泥等流转信息全过程追溯、生活源固体废物全流程统一管理。

三、积极应对气候变化

（一）制定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

积极推进北碚区及辖区重点行业开展碳达峰行动。按照市级统一部署开展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编制等工作，明确达峰目标、路线图，采取有力措施确保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持续下降。开展达峰目标任务分解，加强达峰目标过程管理，强化形势分析和激励督导，确保达峰目标如期实现。推动辖区重点行业提出明确的达峰目标并制定达峰专项行动方案。鼓励大型企业制定碳达峰行动方案。实施低碳标杆引领计划，推动重点行业企业开展碳排放对标活动。

（二）控制温室气体排放

开展温室气体统计核算，编制温室气体排放清单，按照统一部署探索建立碳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推进产业结构调整、能源结构调整等源头管控措施。落实项目碳排放与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许可联动管理机制。升级建材等领域工艺技术，控制工艺过程温室气体排放。大力发展低碳交通，推广节能和新能源车辆，加快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提高营运车辆和船舶的低碳比例，积极引导交通运输“公转水、公转铁”。推行绿色建筑，提高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比例，逐步实施既有居住建筑和公共建筑的绿色节能改造，强化对公共建筑用能监测和低碳运营管理。加大对二氧化碳减排重大项目和技术创新扶持力度，鼓励交通运输和建筑行业的节能低碳技术开发与推广应用。加强畜禽养殖、污水处理等重点行业和领域的甲烷、氧化亚氮等温室气体排放控制。

（三）推进低碳社会建设

明确发展目标，探索低碳发展模式。推进低碳示范园试点建设，探索产城融合低碳发展模式，积极推动低碳城（镇）试点建设，探索开展低碳园区、低碳商业、低碳社区、低碳企业和低碳产品试点。。结合全国碳交易市场建设运行契机，落实碳排放交易制度，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引导重点企业变“要我降碳”为“我要降碳”。面向重点碳排放企业、第三方市场机构等群体开展应对气候变化能力系列培训。开展“全国低碳日”等宣传活动，提倡绿色办公、绿色出行、绿色生活，引导城乡居民形成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消费理念和生活方式。系统推进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治理，增加林业及其他生态系统碳汇。

（四）主动适应气候变化

全面落实适应气候变化实施方案要求，在农业、林业、水资源、基础设施等领域开展适应气候变化行动。配合开展气候变化风险评估，识别气候变化对水资源保障、粮食生产、城乡环境、人体健康、重大工程的影响，落实应对气候变化风险管理要求。完善防灾减灾及风险应对机制，提升应对未来气候风险能力。提升极端气候事件监测预警、防灾减灾综合评估和风险管控能力，制定应对和防范措施。

四、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一）深化生态环境领域“放管服”改革

全面落实已下放和取消的生态环境领域行政审批事项，推动生态环境行政许可标准化。规范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评估，优化环评审批流程，持续探索扩大环评告知承诺制实施范围。开展重大项目审批调度，为重大基础设施、民生工程和重大产业布局项目开辟绿色通道。健全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环境管理制度，推行排污许可与环境影响评价的深度融合，建立排污许可与环境影响评价统一受理、同步办理机制。

（二）维护良好环境监管秩序

按照污染排放绩效和环境管理实际需要，创新信用监管、大数据监管、“告知承诺+事中事后监管”等监管方式。依法加强环境监管执法，坚决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为环境守法企业营造更加公平的竞争环境。落实环境监督执法正面清单制度，实现对不同生态环境守法水平监管对象的差别化管理，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执法中，严格禁止“一刀切”。

（三）健全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市场机制

**健全生态环保资金保障体系。**将生态环境保护列为全区公共财政支出的重点，建立健全常态化、稳定的生态环境保护财政资金投入机制。进一步发挥好财政资金的激励、引导作用，重点投向生态环境污染综合治理、企业环境治理设施改造升级、生态环境风险管控、生态修复、生态环保基础设施及能力建设领域。依法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引导各类资本参与环境治理投资、建设、运行，鼓励发展重大环保装备融资租赁。充分利用北碚区自然生态资源，顺应全区生态文明建设及城市可持续发展道路要求，积极探索以生态环境为导向的城市开发（EOD）运作模式。

**完善绿色财税金融政策体系。**深入落实促进生态环境保护和环境污染防治的税收优惠政策，落实环境保护税、资源税等绿色税制。鼓励符合条件的在碚金融机构创新绿色金融服务模式，建立符合绿色企业和项目融资特点的绿色信贷服务体系，支持生态保护及绿色产业项目发展。鼓励有条件非金融企业发行绿色债券。配合市级推动商业银行将环境风险等生态环保指标分析纳入贷款流程，推进环境污染强制责任保险相关工作。

**严格落实各类环境经济政策。**进一步完善梁滩河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推动建立更宽泛的、市场化、多元化的生态补偿融资机制。深化落实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和排污企业黑名单制度，将环境违法企业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和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严格落实“谁污染、谁付费”政策导向，建立健全“污染者付费+第三方治理”机制，鼓励环境公用设施、工业园区（集聚区）和企业污染治理设施委托第三方专业化运行管理。逐步建立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付费机制，保障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对在法定要求基础上进一步减少污染物排放的企业，依法给予税收、财政、价格、政府采购等方面的鼓励和支持。加快推进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完善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发挥价格杠杆对生态环境保护和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的引导作用。

第五章 精准科学依法治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以持续巩固提升全区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形成“三水共治”水治理综合体系，强化控源、治污、扩容、严管，持续提升水环境质量。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精准施策持续巩固大气环境质量。着力修复工业污染土地，开展农用地土壤污染治理修复与风险管控，全力保障土壤污染环境安全。落实“一控两减三基本”要求，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和农村生产生活污染综合整治，全面提升农村生态环境质量。强化噪声防控，持续巩固声环境质量。

一、持续提升水环境质量

（一）精准实施分类水质目标管理

强化嘉陵江、璧北河、黑水滩河、胜天水库、工农水库等现状水质稳定达到或优于III类的江河湖库的保护，坚持保护优先和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优化流域经济发展方式，加强河湖周边截污管网维护。强化梁滩河流域、土主河流域、后河流域污染综合防治，完善流域雨污管网建设，深化城镇生活、工业、农业农村污染防治。加强城乡黑臭水体防治，防止建成区黑臭水体反弹。到2025年，全区河流湖库达到相应水功能类别要求，水环境质量得到持续性改善。

（二）严格保护饮用水水源水质安全

巩固全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规范化建设与污染整治成果，强化水源地日常巡查与专项执法工作，排查并清理整治保护区内的环境问题，确保水质安全。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信息化建设，定期监测、检测和评估水源地、水厂出水和用户水龙头出水水质，按照市级部署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评估，到2025年，全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比例保持100%。加强农村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完成农村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划分、规范化建设及污染源整治工作任务。

（三）推动形成水治理综合体系

强化水资源开发利用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推动形成水污染防治、水生态修复、水资源保护“三水共治”水治理综合体系。科学确定河流生态流量，加强水库联合调度，深入开展小水电问题清理整治，保障流域基本生态用水需求。以重点流域、城市河段及其他重要水体为重点推进滨水绿地等河湖生态缓冲带建设，推进山王溪、双凤溪、马河溪、马鞍溪“清水绿岸”治理提升工程。以重要河流源头和饮用水水源地为重点，开展水源涵养区建设。持续开展重点河流和水库富营养化监测预警及控制。

（四）整治污水偷排直排乱排问题

**加强入河排污口监管。**以嘉陵江北碚段、梁滩河北碚段为重点，有序推进全区入河排污口的排查整治工作，全面摸清排污口底数，基于“一口一策”制定整治方案并完成整治任务。注重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与城镇市政管网改造和“清水绿岸”治理提升工作的有效衔接，按照整治内容、整治措施、责任单位、整治时限相关要求，确保排污口排查整治到位。强化排污口监管和严格执法，对已整治的入河排污口实行不定期“回头看”。规范入河排污口的设置及扩大，严厉打击非法设置入河排污口和污水偷排、直排、乱排等不达标排放行为。

**完善城镇排污管网体系。**提高污水处理设施整体效能，加快城乡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改造和污水管网建设，建成区城市污水实现全收集、全处理。深化雨污分流改造，新建管网严格按照雨污分流制建设，新建住宅小区严格执行排水管网内窥制度，开展进水生化需氧量浓度低于100毫克/升的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内管网排查。统筹推进蔡家智慧新城、温泉谷两山生态文旅产业园等城市开发建设重点区域开发与市政管网建设。完成蔡家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北泉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及长滩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强化工业水污染防治。**加强涉水工业企业环境执法监管和监督性监测，确保持续保持稳定达标排放。深入开展污水偷排直排乱排整治行动，严厉查处企业擅自拆除、停运、闲置或不正常使用污染防治设施行为，严厉打击不正当排污行为。强化涉重金属企业监督执法，完成市级下达的重金属减排任务。推进歇马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

**强化服务业与施工营地监管。**强化餐饮及洗车等社会服务行业、建筑工地及营区水环境联合监管，严格排查临街商铺排水管道私拉乱接突出现象并坚决取缔，规范建筑工地雨污水排水接管行为并加大营地废污水达标处理及排放监管，全面杜绝夜市排挡和建筑工程周边存在的随意倾倒餐饮垃圾和油污水现象形成水污染隐患。强化西山坪、江东生态农业产业园等区域污水治理设施监管，确保正常运行并达标排放。

**加强船舶港口水污染防治。**强化嘉陵江北碚段船舶及码头污染防治，严格落实港口和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及处置联单制度，所有船舶垃圾和油污水应上岸集中收集处置。巩固餐饮船舶上岸拆解处置工作成果，全区禁止新建餐饮船舶。健全航运污染防治联动协作机制，定期开展嘉陵江北碚段等重点水域航运污染防治联合执法检查。

二、持续巩固大气环境质量

（一）突出控制交通污染

强化柴油货车污染治理。对重型柴油车的运输企业和用车大户，建立车辆排放控制档案。大力开展部门联合执法，以重要交通节点的重型柴油车为重点，严厉打击超载超限和超标排放等违法行为，对货运车辆（含运渣车）按排放标准、按时段、按路线精细化管控，加快淘汰老旧车辆。强化在用车和新车监管。加强在用汽油车和新车监管，严格执行在用车检测、维护（I/M）制度。强化新车环保达标监管，严禁销售和注册登记未达到排放标准的新车。采取综合措施鼓励和推广混合动力汽车、液化天然气（LNG）汽车、电动汽车等清洁能源车。全区机关事业单位采购、租赁公务用车应使用新能源汽车，推动重型柴油车、客运车辆、机关企事业单位交通车更新替代为LNG车辆，配合市级部门加快布局LNG加气站基础设施。鼓励个人购买电动车，提高纯电动车使用率。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完善更新非道路移动机械管理台账，强化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止使用区域常态化监督监管，鼓励使用清洁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强化油品监督与交通管理。按照上级要求积极推进油品升级，加强成品油流通环质量监督检查，开展油气回收治理设施专项执法检查。加强城市交通指挥与疏导，推广城市智能交通管理，提高机动车通行效率，缓解交通拥堵带来的大气污染。全面优化整合公交线路，坚持公交优先战略，促进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交车融合发展，提高公共交通出行比例。严控汽车服务业大气污染。完善建成区汽车4S店及维修店管理台账，强化挥发性有机物监管，督促汽车服务企业完善环保制度、完善原料使用和处理设施维护登记制度。

（二）推进工业大气污染防治

严格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逐步推进重点企业深度治理，鼓励超低排放或低于排放标准30%以上。持续巩固“散乱污”企业分类整治，开展“散乱污”企业集中整治专项行动，严防“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巩固现有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成果，持续开展工业源挥发性有机物污染专项治理。完善行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清单，逐步实现覆盖原辅材料、生产工艺工况、治理设备工况和废气排放全过程管理。强化污染企业台账管理，对重点企业污染治理设施进行定期检查，督促企业加强污染治理设施和在线监控建设和运维。

（三）强化扬尘污染控制

**强化施工扬尘控制。**督促施工单位落实扬尘控制经费、明确控制责任、完善控制措施，建立扬尘污染防治保证金制度。督促施工单位全面落实建筑施工扬尘控制十项强制规定，持续推进扬尘控制示范工地创建和巩固工作。推进“智慧工地”建设，执行建设工地施工控尘“红黄绿”制度和“黑名单”制度，制定公众举报奖励机制。完善重点施工扬尘控制监管信息系统，纳入大气网格监管体系。加强城市绿地建设，控制城市建成区大面积裸露地。

**强化道路扬尘控制。**大力推进道路清扫保洁机械化作业，加大重点扬尘污染路段、商业区街道等敏感道路清扫、保洁力度，提高机扫、洒水频率。完善扬尘控制敏感道路控制监管信息系统，纳入大气网格监管体系。严格建筑渣土管理，实施建筑渣土运输途中全封闭，严格落实“定车辆、定线路、定渣场”。从严整治渣土运输车辆无证运输、带泥上路、冒装洒漏等违法行为。从严监管整治渣土运输车脏车入城、超速超载、不按规定线路行驶等违法行为。加快推进新型全密闭市政环卫车辆的推广使用。持续推进扬尘控制示范道路建设和巩固。

**强化生产经营扬粉尘控制。**结合城市提升行动和中心城区“两江四岸”治理有关要求，加强生产经营过程的扬尘控制，并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加强工业堆场、码头、搅拌站、烟尘等管控。强化生产经营单位固定排放口和散排单位监管。重点开展码头与堆场、料仓传送装置的密闭化改造，物料仓库配备收尘设备，督促露天装卸沙石等物料作业全程湿环境，严禁装卸干燥物料。

（四）推进生活污染防治

**强化餐饮油烟污染防治。**健全餐饮油烟治理全过程监管机制，将各住宅和商业楼宇是否建有公共烟道作为营业执照发放依据。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市场监管、城市管理等部门餐饮油烟污染联防联控联治长效机制。开展餐饮业油烟排放监管和专项治理工作，对环境敏感点周边餐饮企业开展定期监测。

**强化其他生活类污染防治。**在巩固现有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基础上，持续向周边具备条件的街道、社区延伸，逐步扩大禁燃区范围，加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监督管理，定期开展联合执法工作。禁止在北碚城区范围及绕城高速以内区域燃放烟花爆竹，全区禁止销售和燃放未达到质量标准的烟花爆竹产品。严控露天烧烤、烟熏腊肉等行为，加大路边烧烤惩治力度，推广油烟净化器烧烤炉。加强生物质燃烧管理，强化巡查及宣传，严禁露天秸秆燃烧行为。

（五）强化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

深化部门联动、区域联动，推进大气污染防治联防联控、协调共同解决颗粒物、臭氧污染等区域性大气污染传输影响突出问题。狠抓秋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强化夏季臭氧污染防治，通过工程、管理和技术措施，有效应对季节性大气污染，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修订完善《重庆市北碚区空气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明确政府、部门、街镇、园城管委会及企业的应急责任，科学合理确定重污染期间管控措施。结合实际制定错峰生产计划、强化错峰生产监督，切实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

**专栏6 大气污染治理重点项目**

|  |
| --- |
| **柴油车交通污染治理：**强化排放控制装置、车用尿素添加及车载诊断系统（OBD）的针对性检查。以天生路、西南大学等区域周边的道路为重点，强化国III柴油货车限行，逐步扩大限行区域及路段至新建城区。严格执行重型柴油车全面实施第六阶段排放标准，推进国Ⅱ、国Ⅲ标准以前的柴油车淘汰。推进运营车辆三元催化转化器（TWC）更换和重型柴油车颗粒物捕集器（DPF）安装。**推进汽油车路检、抽检工作：**建设3套机动车遥感监测设备，覆盖全区三个主要路检点。**新能源汽车推广：**规划建设新能源汽车专用车道和专用停车场，推进配套充电站建设，构建电动汽车充电智能服务平台。**强化油气质量管控：**定期开展油气回收抽测抽检，每年对加油站、储油库和油罐车油气回收执法抽检不少于30%。建立建成区加油站管理台账，推动加油站在线监控设施建设。**工业污染治理：**开展同兴垃圾焚烧发电厂垃圾焚烧机组氮氧化物深度治理、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氧窑技改，加快同兴医疗、协兴包装等企业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开展渝艺印务等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深度治理。**餐饮油烟治理：**建立建成区餐饮单位管理台账，开展重点单位餐饮油烟在线监控系统安装试点及居民生活餐饮油烟污染治理试点工作。**汽车服务业大气污染防治：**以绕城高速内区域为重点，推进布局不合理的汽车4S店及维修店搬迁，引导集中布局。开展汽车维修店挥发性有机物在线监测系统建设试点。 |

三、强化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

（一）夯实土壤污染防治基础

加强对土壤污染详查数据、潜在污染地块环境风险调查等数据的整合与分析，动态更新土壤环境质量分布图。以重点行业企业、工业园区（集聚区）、危险废物收集贮运转运处置项目及周边区域为重点，进一步完善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开展土壤重金属、持久性有机物监测，推动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全覆盖。完善土壤污染防治协调机制，建全土壤污染防治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协调和解决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的重大问题和事项。完善建设用地用途管理制度，土地开发利用必须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认真落实用地性质转变土壤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制度，工业用地转为经营用地的、重度污染农用地转为城镇建设用地的，应开展土壤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完善污染地块信息沟通机制，对污染地块的开发利用实施联动监管。

（二）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防治

抓好耕地质量调查监测评价，实施耕地质量提升行动，持续推广耕地质量提升技术。以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为核心，严格保护未污染和轻微污染农用地，将符合条件的优先保护类耕地划定为永久基本农田。合理利用安全利用类耕地土壤生产功能，推广落实安全利用措施。对重度污染耕地实施严格的用途管理，严禁种植食用农产品。到2025年，力争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5%。

（三）加强场地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

**加强重点工矿企业源头预防。**继续与重点行业企业签订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书，列入重点监管名单的企业每年应自行监测、隐患排查，建立有毒有害物质排放报告制度。定期对重点监管企业周边土壤开展监督性监测，监测结果作为环境执法和风险预警的依据。新建工业项目要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督促重点行业企业将土壤污染防治纳入环境风险防控体系，严格依法依规建设和运营污染治理设施。完善企业拆除活动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强化企业拆除活动土壤污染防治监管。

**加强场地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结合国土空间规划和年度土地利用计划，开展疑似污染地块环境风险排查、调查及风险评估，动态更新污染地块名录及环境管理档案。建立污染地块开发利用的负面清单，合理确定土地用途，符合相应规划用地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的地块可进入用地程序。对于尚未进行调查评估、或规划和使用功能尚不确定的、或者暂不改变工业用途的疑似污染地块，规划期间对其规划和使用功能不作调整。对已经调查和评估确认存在污染风险，暂不开发利用或现阶段不具备治理修复条件的污染地块，应实施以防止污染扩散为目的风险管控措施。经评估认定对人体健康有严重影响或发现污染扩散的污染地块，有关责任主体应及时采取移除或清理污染源、污染物隔断等环境风险管控措施，治理达标前不得用于住宅开发、公共设施建设用地。

**开展污染地块治理修复。**按照用地计划和污染程度，有序推进污染地块治理修复，强化污染地块治理与修复二次污染防治，推进北碚区重庆永发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永发摩托车配件有限公司）等污染场地治理修复。健全建设用地再开发利用联合监管体系，分类型、分阶段开展污染地块风险管控和修复，开发一块、治理一块。加强土壤环境调查、风险评估和污染治理修复的环境监管，依法对土壤污染治理修复责任方实施终身责任追究。

（四）加强地下水环境监管

强化地下水污染源头防控和风险管控，按照市级部署完善地下水监测网络，提升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水平，开展地下水污染源防渗情况检测评估及污染防治区划分。建立地下水环境管理体系，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主体责任。加强地表水与地下水、土壤与地下水、区域与场地地下水污染协同防治，确保全区地下水环境质量总体稳定。开展重点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针对中梁山片区现有塌陷坑，修复地表泉、井，对塌陷区与拆迁废弃区开展土地修复、国土绿化、地下水及地表水系统修复保护等综合整治工程。

四、全面提升农村生态环境质量

（一）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

持续推进“三清一改”村庄清洁行动，完善村保洁制度，确保农村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定时清运转运、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稳步提高农村生活垃圾收集率。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因地制宜推行简便易行的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方式，完善乡村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就地分类、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持续推进“厕所革命”，开展农村户厕改造，以人口聚集的公共区域为重点加强农村公厕的新建和改建。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不断美化全区乡村环境，大力改观全区村落总体形象，打造巴渝特色的“中国田园山水画”。

（二）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及农村黑臭水体整治

全面实施《北碚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北碚府办发〔2020〕66号），以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自然保护地等生态敏感区保护范围及北碚境内嘉陵江流域范围，农村常住人口200户（500人）的人口集聚区，以及农家乐（旅游）等乡村旅游集中区域所在的村为重点，梯级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加大乡镇污水处理设施技术改造力度，推进实施乡镇污水管网建设，因地制宜地开展农村集聚点和分散农户的污水治理，农村污水乱排乱放现象得到有效管控。到2025年，优先治理行政村生活污水得到全面治理，全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农户覆盖率达到71%。根据全区农村黑臭水体排查确定的农村黑臭水体清单，筛选技术可行、经济合理、符合农村实际的技术方法，有序推进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在2023年底前，完成全区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工作，开展整治效果评估，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三）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着力解决畜禽养殖污染。**严格执行北碚区畜禽禁养区、限养区的相关管理规定。实施畜禽养殖清洁生产管理，推进养殖生产清洁化和产业模式生态化。巩固提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指导和服务。指导养殖场（户）因地制宜按照生产工艺、养殖规模、防治需要等，分类配套雨污分流、粪污贮存、粪污处理等设施设备。发展种养结合循环农业，推广生态循环发展模式。

**有效防控种植业污染。**推动实现投入品减量化、生产清洁化、废弃物资源化、生产模式生态化。持续实施农药化肥减量增效行动。推广应用有机肥替代化肥、测土配方施肥等减量增效技术，减少不合理化肥投入。推进氮肥深施、混施，着力控制农业源氨排放。大力推进统防统治与绿色防控融合，大力推广高效低毒低残留、低用量农药及生物农药。持续推广农作物秸秆资源化、能源化、饲料化、肥料化等综合利用技术。推广使用厚度0.01mm以上农膜，完善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网络，形成涉农街镇有回收站点、区有储运中心、区域加工利用的回收利用体系。建立农资包装废弃物贮运机制，大力回收处置农药、化肥等农资包装物，稳步提升全区农膜和农资包装废弃物回收利用率。

**加强水产养殖污染防治。**严格执行北碚区水产养殖“三区划定”的相关管理规定，推进水产生态健康养殖，实施水产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推广采用生物技术、工程技术及资源化利用等整改措施强化水产养殖污染专项治理。2022年12月底前，全面完成50余万吨养殖尾水直排整改任务。

（四）大力提升农业农村环境

构建农业农村生态环境监测体系，结合现有环境监测网络和农村环境质量试点监测工作，加强对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日处理能力20立方米及以上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和畜禽规模养殖场排污口的水质监测。推进土壤、水环境监测网络向街镇、村延伸，强化农产品集中区土壤环境质量监测、跨乡镇行政区域断面水环境质量监测，逐步实现农村生态环境监测全覆盖。

**专栏7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重点项目**

|  |
| --- |
| **一、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1）柳荫镇麻柳河村委会等11个聚居点管网建设，静观镇花园村古湖寺等5个聚居点提升泵站及管网建设。（2）柳荫镇东升村茶园新农村等9个聚居点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静观镇花园村方金堡等聚居点新建19座分散式处置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3）全区4560户农村居民卫生改厕，其中，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内1250户。**二、15个涉农街镇农村面源污染治理项目。**（1）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示范有机肥替代、种植绿肥、水肥一体化、亲虫灯、粘虫板、农药减量助剂等技术，建立示范片1500亩。（2）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建成农作物秸秆还田利用示范片5000亩。（3）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程。完成3000头生猪当量的畜禽粪污治理任务，全区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届时提升到93%以上。（4）鱼塘养殖尾水治理工程。完成约375亩养殖鱼塘尾水治理工程，治理约50万吨养殖尾水。**三、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项目。**对受污染耕地实施优化施肥技术、低积累品种技术、叶面调控技术、土壤调理类技术等综合应用。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试点示范。**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片项目。**连片整治柳荫镇、三圣镇、静观镇、金刀峡镇片区约22平方公里，重点进行改路、改水、改厕、改厨、改房，着重加强农村基层设施和产业发展配套设施建设。**五、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推进柳荫镇东升村、三圣镇天宫村、静观镇素心村、天府镇中心村、金刀峡镇胜天湖村、东阳街道西山坪村、澄江镇柏林村、歇马街道文凤村等20-30 个乡村振兴示范镇村建设。 |

五、保持声环境质量稳定

（一）强化噪声污染源头防护

实施城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管理，在制订（调整）国土空间规划、区域性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审查建设项目工程规划时，应充分与声环境功能区划相协调，合理规划布局城市功能、合理安排建设用地时序。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城市建设、区域开发、交通建设等土地利用有关规划编制及新建、改建、扩建产生环境噪声的建设项目应按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确定噪声防护距离，严格执行噪声防护标准。强化对建设工程设计方案中的噪声防护距离审核，加强对建筑隔声设计质量和施工质量强制性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管理，商品住宅类建设项目在销售（预售）期间应落实噪声公示制度。

（二）加强社会生活噪声控制

巩固和深化“安静居住小区”创建成果。严格执行民用建筑隔声质量验收制度、建筑声环境质量状况告知制度。严控加工、维修、餐饮、娱乐、健身、超市及其他商业服务业噪声污染，有效治理冷却塔、变电站、电梯间、水泵房和空调器等配套服务设施噪声污染，严格管理敏感区内的文体活动和室内娱乐活动，严格控制音响器材音量，常态化开展广场舞、抽打蜂鸣陀螺等活动噪声整治。联合开展营业性文化娱乐场所清理整顿，实施限期治理，推进污染突出的商业经营活动噪声整治。强化噪声投诉突出区域的餐饮、夜市噪声污染监督执法与整治。积极推行城市室内综合市场，取缔噪声扰民的露天或路边市场。

（三）强化施工噪声控制

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进一步加大巡查和处罚力度，加强对建筑工地噪声的监督管理。加强施工噪声排放申报管理，落实城市建筑施工环保公告制度。以夜间施工为重点，加强工程项目施工噪声污染防治，完善施工工地噪声实时监测系统建设，鼓励使用低噪声施工工艺和设备。依法严格限定施工作业时间，严格限制在敏感区内夜间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

（四）加强交通噪声控制

强化道路机动车噪声控制。新建城市道路应采用低噪声路面，道路减速带应优化设置方案，并采用低噪声材料建设。继续实施道路降噪绿化隔离带建设。推进渝武高速北碚段、金兴大道、龙凤大道等噪声影响突出道路段、节点声屏障建设。强化机动车限速、限行、禁行和禁鸣管制。加强驾驶员宣传教育和管理，加强对位于敏感建筑物附近公交车站的管理。积极推广使用低噪车辆，加强公交车辆维修保养和营运老旧车辆更新力度，强化垃圾清运车、洒水保洁车、清扫作业车等车辆音响音量控制。

（五）加强工业噪声控制

对位于居民楼或噪声敏感区域噪声污染扰民的金属加工、木材加工、食品加工、机车维修等小型企业以及噪声不达标、居民反映强烈的噪声污染工业企业实施限期整治、关停或搬迁。强化噪声排放企业监管，督促企业采取降噪措施，确保厂界环境噪声达标排放。强化以噪声污染排放为主的工业企业周边集中布局居民住宅的声环境质量论证。

第六章 强化全过程管控、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领域重大风险

全面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平安中国”发展要求，针对化学品、危险废物、核与辐射等生态环境风险要素，建立全过程、多层级风险防控体系，完善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救援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机制，防范和降低生态环境风险。及时回应处理群众信访投诉问题，针对性解决一批群访和反复信访案件，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领域社会稳定风险。

一、构建环境风险防范体系

（一）加强环境风险评估

健全环境风险评估论证机制，强化环境风险事前防范，完善辖区内生态环境、应急、公安、交通、卫生等多行政主管部门对重大环境风险源的联合监管机制。完善行政区域、重点流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建立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数据信息获取与动态更新机制，绘制重点区域、重点流域环境风险“一张图”，推动区域、流域环境风险评估信息化、动态化。定期开展重点饮用水水源、工业园区（集聚区）等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落实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制度，推进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类分级管理，严格监管重大突发环境事件风险企业。

（二）健全环境风险防范体系

坚持“企业主体、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环保支撑、社会救援”原则，健全“全区—部门（街镇）—园区（企业）”“园区—企业—设施”两个三级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实行事前环境风险识别管控与预警，事中环境应急处置，事后评估恢复的全过程环境风险防范。完善“设施级—企业级—园区级—流域级”四级水环境风险防范体系，推进蔡家高新技术产业区、高新区北碚片区废水事故应急池建设。健全产业园区环境应急管理机构，推进园区环境风险监控预警平台建设，实现对入驻企业环境风险信息化、标准化监管。强化重点风险企业管理，开展工业类建设项目排污许可证后监测与评估，督促企业完善污染物处理设施、环境风险防控措施与设施，定期开展设施检查与维护。加强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定期对涉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重金属企业开展专项执法与整治行动，建立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档案，实行销号制度。

（三）强化应急响应管理

深化“一案三制”[[3]](#footnote-2)应急管理，落实各职能部门在行政审批、施工监理、环保验收、环境监察、应急管理等环境风险“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职责。推动重点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和产业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修全覆盖。健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演练制度，定期举行部门、园城管委会、公司、街镇参与的环境应急联合演练。提升环境应急信息化水平、装备水平，重点加强油类物质、甲醇、硫酸、苯、二甲苯等环境应急监测能力建设，推进环境应急能力标准化建设。

二、强化化学物质环境风险管控

**加强危险化学品环境监管。**实施以减少环境与健康风险为目标的化学物质生态环境管理制度，推动危险化学品全过程动态监管，运用信息技术，对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运输、使用和废弃物处置各环节实行全过程监控、信息互通共享和实时动态管理，重点强化危险化学品废弃处置过程的环境管理。完善生态环保、应急管理、交通、消防等部门协调联动和隐患排查长效机制。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切实开展安全生产隐患自查自纠，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企业环境保护防护距离要求，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并做好跟踪督办。加强产业园区危险化学品监管，降低集聚区域化学品风险。加强新化学物质生态环境准入管理，落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POPs）和消耗臭氧层物质（ODS）治理任务。

**深化重金属污染防治。**严格执行国家和重庆市涉重金属行业准入条件，禁止在生态保护红线控制区、生态环境敏感区、人口集聚区新建涉重金属排放项目，落实重金属项目周边安全防护距离要求。加强重金属排放总量控制，坚持新、改、扩建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建设项目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等量替换”或“减量置换”原则。执行重金属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持续开展重点重金属企业的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强化重金属污染排查整治，严厉打击涉重金属非法排污企业。实施重金属企业污染治理设施提档升级，对达不到行业准入标准条件的进行工艺升级改造，对整改后仍不达标的企业，依法责令停业、关闭。

三、强化危废安全处理处置

健全固危废联防联控机制，加强危险废物源头管理精细化、贮存转运规范化、过程监控信息化、设施布局科学化、利用处置无害化管理，严厉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行为，杜绝非法转移、倾倒、处置固危废案件发生。深化落实医疗废物的分类收集、暂存、转运、处置等制度，督促重庆同兴医疗废物处理有限公司等单位按照合同及预订的时间做好医疗废物的收集、贮存、转运、处置工作，依法查处和严厉打击不及时收集、处理及将医疗废物混入其他废物等行为。力争到2025年，全区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医疗废物集中无害化处置率达到100%。建立完善平战结合的医疗废物处置体系，推进现有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扩能提质，确保发生重大疫情时，重庆市中心城区医疗废物安全处置工作有序进行。

四、确保核与辐射环境安全

对放疗、医用诊断、药物生产、工业探伤、安检等各类射线装置进行风险评估，对高风险装置实行精细化监管，对辐照加工、矿产开采测井、室外探伤等高风险放射源实施在线跟踪监控。规范放射性物品运输和放射性废物安全管理，开展放射性废物和废旧放射源清查，消除历史遗留放射性废物和放射源，废旧放射源、放射性废物、闲置放射源100%得到安全处置。推动废旧放射源回收再利用。完善辐射环境监测网络，积极推进辐射监测能力达标建设，提升核与辐射事故应急能力。加强电磁辐射环境监管，优化输变电、广播电视发射塔等产生电磁辐射的基础设施环评及“三同时”管理。严格执行通信基站环境保护要求。电磁辐射设施（设备）的运营和使用单位应当定期对周边电磁环境进行监测，并向社会公布。坚持开展电磁辐射设备（设施）申报登记，夯实电磁环境监管基础。

五、防范化解生态环境领域社会稳定风险

（一）妥善回应处理群众信访投诉

从态度上深化认识，将群众信访投诉精准作为发现生态环境问题线索的“金矿”，拓宽民意反映渠道，实行生态环境违法行为有奖举报。规范信访投诉处理流程，充分发挥“12345”政务服务热线主渠道作用，利用“12369”及时调查处理群众投诉。切实履行职责，严格规范执法，对群众的信访投诉问题，及时受理、第一时间回应，做到检查到位、处罚到位、答复到位、解释到位，使环境信访的解决真正成为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减压阀”和“稳定器”。定期梳理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建立健全问题清单和预警督办机制。加强网络舆情监测，防止一般投诉演化为重大舆情事件。

（二）建立信访突出问题化解长效机制

深化“枫桥经验”北碚实践行动，完善信访制度和各类调解联动工作体系，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推动环境信访事项实质性解决和群众满意，妥善化解环境信访积案，减少反复上访、缠访闹访和非正常上访。主动公开群众反映的重点生态环境问题处理情况，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引入司法终结机制，引导群众通过司法程序解决问题，扭转“信访不信法”的观念。

（三）防范生态环境领域邻避矛盾

加强对可能引起“邻避”的重大决策等的事前、事中、事后的全程监管，落实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把“邻避”设施建设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放在首位，从严进行可行性专家论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环境影响评价。畅通“邻避”设施建设方与民众信息沟通渠道，主动回应群众关切，及时依法主动公开环境信息，采取问卷调查、座谈会、论证会等形式充分听取公众意见，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主动化解潜在隐患矛盾。针对在建和已建有可能引起“邻避”的工程项目组织开展定期社会稳定风险排查和安全生产风险排查，及时采取措施预防化解风险隐患，防止在建和已建项目出问题影响同类拟建项目的公众认可度。

第七章 建立健全体制机制、推进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

坚持党的领导、多方共治、市场导向、依法治理原则，建立健全全区环境治理的领导责任体系、企业责任体系、全民行动体系、监管体系、市场体系、信用体系、法规规章政策体系。持续推动区域生态环境共建共保和协调发展。力争形成导向清晰、决策科学、执行有力、激励有效、多元参与、良性互动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为切实筑牢中心城区重要生态屏障、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北碚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一、严格落实生态环境治理责任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落实

落实各级党委和政府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及生态环境质量负总责的要求，修订《重庆市北碚区环境保护工作责任规定》，深化落实“管发展必须管环保、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管生产必须管环保”要求，严格落实各部门、各街镇、各园城管委会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落实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将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纳入党政领导实绩考核工作并强化考核结果应用，建立北碚区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办法。持续加强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办法（试行）》及重庆市实施细则，充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有责必问、问责必严，倒逼履职尽责。

（二）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机制

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重庆市生态环保督察要求，严格扎实推进督察问题整改，积极稳妥解决历史成因复杂且事关民生的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不力、失职失责的要严肃追究责任。落实《重庆市北碚区生态环境问题督查督办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完善区级生态环境保护督查体制机制，常态化开展区级督查督办，推动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加强重点区域、流域、园城、行业专项督察，强化监督帮扶，把督察整改与日常督查、审计、巡视、巡查问题整改相结合，督政与督企相结合，压实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全面化解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依法推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向纵深发展。

（三）健全环境治理企业责任体系

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自觉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履行环境保护义务，承担污染治理、损害赔偿和生态修复责任。企业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应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的责任。加强对企业排污行为的监督检查及日常环境监管，督促企业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建立完善污染治理设施并达标排查，接受社会监督。推动重点排污单位全面安装自动监测设备，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控平台联网。推动排污企业依法公开环境治理信息。

二、强化生态环境监督执法

（一）强化生态环境监管执法

依法开展环境执法，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加强对行政处罚和行政强制事项的源头治理，没有法律法规规章依据的执法事项一律取消。强化污染源日常检查，加大对生态环境违法的查办和惩治力度。按照市级统一部署，完善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与执法、监测有机衔接、高效运行机制。推进生态环境执法标准化建设、信息化建设。加强基层执法力量建设，强化网格间的联动机制，形成全覆盖的生态环保执法体系。优化生态环境行政执法队伍，提高执法人员综合素质能力，强化执法人员培训，定期开展环境执法大练兵。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二）健全生态环境执法联动机制

加强梁滩河流域、蔡家智慧新城、高新区北碚片区等重点区域的生态环境监管，健全与合川区、沙坪坝区、璧山区、渝北区、“西部（重庆）科学城”及两江新区等毗邻区域的跨区域、跨流域的生态环境执法合作机制，完善部门联动执法，开展联合执法、交叉执法，推动区域、流域联合监管常态化。与以上毗邻区域建立完善生态环境、公安交管、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等多部门联合监管机制，严厉打击机动车排放、危险废物非法转移等违法违规行为。完善与周边毗邻区域的生态环境违法案件行政拘留案件移交机制。坚持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作为推进生态环境执法规范化的重要抓手，高效有序地开展全方位联合执法。

（三）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司法保障

深化生态环境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衔接，完善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公安、检察、审判机关信息共享、案情通报、案件移送制度。强化对破坏生态环境违法犯罪行为的查处侦办，加大对破坏生态环境案件起诉力度，共打击污染环境违法犯罪。对案情重大、影响恶劣、后果严重的环境违法案件成立专案组进行查办。深化检察机关环境资源刑事案件审查起诉和环境公益诉讼案件专门办案力量建设。对需要进行生态环境修复的环境资源类案件，主动督促义务人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环境修复义务。深入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对造成生态环境损害的，依法依规追究赔偿责任。

三、提高生态环境精准治理能力

（一）健全智能化生态环境监测网络

按照“服务核心、提前预警、科学施策、精准管控”的思路，进一步提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加快建成要素统筹、规范统一、天地一体、上下协同、信息共享的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实现环境质量、污染源和生态状况监测全覆盖。建设天地一体化生态遥感监测系统，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动态监控。完善噪声自动监测网络，依托“智慧环保”系统，提高监管能力。

**专栏8 北碚区智能化生态环境监测网络**

|  |
| --- |
| **一、优化升级大气环境网格化监管系统**完成北碚区大气网格化二期建设，优化升级现有大气网格化监测预警体系，形成污染排放“一张图”。开展大气污染物快速源解析与精准源识别，提升挥发性有机污染物、臭氧等污染因子的监测能力和颗粒物源解析能力，全面实现全方位、全领域、全时空、无死角管控。**二、推进水环境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建立水环境质量监测预警体系，加强水域预警体系能力建设和自动监测能力建设，实现水质预警系统和应急指挥系统的同步联动。优化水环境监测网络，完善重点河湖、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重点断面水质自动微站、自动监测站建设，全面掌握重点河湖水质变化规律。加强重点河湖、主要入河排污口水质监测力度，必要时加密监测频次。建立水生生物多样性观测网络，开展重点河湖水生生物及其栖息生境调查。**三、完善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体系**建立健全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以重点行业企业、污染地块、管控地块等为重点科学布设、加密设置土壤环境监测基础点位和风险点位，全面提高监测自动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 |

（二）构建智慧监察执法与应急体系

加强生态环境监察执法机构、装备和队伍建设，满足环境执法一线人员生态环境监督管理与执法装备需求，强化网格化监控、自动监控、卫星遥感、无人机、物联网等先进技术监控手段的运用，分期分批建成移动执法系统，全面实现环境执法“规范化、精细化、效能化、智能化”。强化污染源网格化智能化监管，动态更新重点污染源名录，实现重点污染源的自动监控预警和智能化处置。提升生态环境应急信息化水平，完善环境应急机构、应急救援队伍和突发环境事件风险源基础数据库，推动跨区域、跨行业及跨平台的环境风险信息资源共享和科学评价。强化危险化学品、危险废物等应急响应能力建设，提升应急装备水平和处置能力。强化环境应急指挥体系及突发环境事件专业救援队伍建设，完善区级、园城、企业及街道应急储备物资储备。

（三）建设北碚区“三长联动”智慧缙云

持续推动北碚区“林长”“河长”“云长”等工作智慧化开展，强化“三长联动”，加快“智慧林长”建设。按照“七个一”（即一张网、一朵云、一个库、一个平台、一套系统、一张图和一个APP）总体架构，基于统一的数据标准和技术支撑进行设计，建立起多身份、多组织、多场景及多应用的交织模型，促进现实世界和虚拟世界的交互，为实现全区生态环保数据的“聚通用”及智慧应用决策提供全面支撑。

（四）强化生态环境管理科研支撑

加强生态环境领域的科研引导，着力提升环境保护科技创新能力，推动水、大气、土壤、噪声污染防治等关键技术研究与推广运用。积极开展大气复合污染成因和大气污染防治等研究，完善大气污染源动态排放信息的采集与核算，结合源清单结果常态化开展细颗粒物（PM2.5）和臭氧（O3）污染物来源解析研究，评估不同污染源对贡献，辨识重点污染源，为大气污染防治提供技术支撑。提升人工影响天气能力建设研究。加大土壤科研力度，在土壤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技术、土壤污染扩散模式、土壤污染预警预防等方面开展研究，加快区内受污染地块的生态修复共性关键技术研发与示范应用。强化生态环境监测技术，全面提高监测自动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精准运用全区第二次污染源普查成果，建立污染源信息数据库和环境统计平台，为加强污染源监管、改善环境质量、服务环境与发展综合决策提供依据。

四、构建生态环境治理全民行动体系

（一）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

加强新闻媒体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宣传导向和舆论监督，充分利用公众信息网站、政务微博、政务微信等新媒体，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引导全社会提高生态文明意识，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开展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教育培训，把生态文明建设内容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以及党校（行政院校）培训课程。把生态环境保护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全面优化中小学校生态环境保护教育教学资源。在“环境日”“地球日”“节能宣传周”“低碳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主题宣传活动。建设完成北碚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生态文明分中心二期工程。持续推进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企业、进机关。

（二）引导人民群众投身生态文明建设

围绕“衣、食、住、行、游”培养公众资源节约、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消费意识，形成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加大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力度，提高居民生活垃圾分类意识，营造全社会支持、参与生活垃圾分类的积极氛围。在全社会深入推动“光盘行动”，坚决纠治“舌尖上的浪费”，杜绝食用野生动物。推广环境标志产品，推动公共机构带头开展绿色采购。鼓励步行、自行车和公共交通等绿色出行。积极开展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商场、绿色建筑、绿色医院、安静小区、无废城市细胞等生态文明示范建设。加大对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先进集体和个人的表彰力度。

（三）健全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机制

健全生态环境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机制，积极引导社会团体、新闻媒体等参与，完善信访投诉、有奖举报制度，鼓励公众对生态环境问题进行监督。畅通“12369”环保热线、网络举报平台、微信、APP等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平台，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强化民意调查、重大环境政策和项目听证、公众参与环境执法监督、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奖励制度，提高生态环境保护的公众参与度。鼓励排污企业设立开放日，建设教育体验场所，向中小学生和社会公众开放。完善城市污水处理、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等环保基础设施常态化开放机制。推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依法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监督，支持社会团体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公益活动。加强对生态环保社会组织的管理和指导，引导具备资格的环保公益组织依法开展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多角度、多维度、多层次深化生态文明实践中心志愿服务工作，完善生态环保志愿服务体系。

五、推动区域生态环境共建共保和协调发展

（一）积极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生态共建环境共保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重要指示，统筹生态环境保护统一谋划、一体部署、相互协作、共同实施。按照市级统一部署扎实推进重庆北碚段“两岸青山、千里林带”工程，在嘉陵江两岸第一层山脊线范围以内（平缓地区江河两岸外1000米左右）实施生态修复和保护，提升沿岸生态景观效果，筑牢长江上游重要生态屏障。整体谋划推进嘉陵江北碚段流域绿色生态廊道建设，确保“一江清水向东流”。以同绵阳市签订《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发展合作框架协议》为基础，在“十四五”期间，共同推动自然保护地经验交流，鼓励缙云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大熊猫国家公园开展保护治理经验交流分享，共同探索学习生物多样性保护、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自然保护地优化整合监督管理、长江上游生态保护与生态修复等工作经验。联合绵阳全面推进“林长制”，探索森林城市建设西部模式，共享森林城市创建经验。围绕污染防治、大气AI智能监控系统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创建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合作。共享生态环境科研成果，共同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全面深化非毗邻区生态共建环境共保新模式。

（二）全面融入“一区两群”协调发展战略

认真落实全市“一区两群”协调发展各项要求，全面融入区中心城区西部科学之城、北部智慧之城发展，推动主城都市区高品质生活宜居区建设。串联合川钓鱼城、沙坪坝磁器口等景区景点，打造主城都市区嘉陵江黄金旅游水道，加快嘉陵江小三峡绿色发展示范带建设。加强与沙坪坝区、璧山区、渝北区合作，共同维育缙云山、中梁山、云雾山生态功能，筑牢主城都市区重要生态屏障。强化区域污染控制协作，共同推进生态、水体、大气、土壤跨区域联防联控联治，以跨界、交界监管“死角”区域为重点，持续开展重点污染源常态化互查，强化敏感区域、重点污染源等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的督查和环境隐患排查。加强与周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和重污染天气联动响应，联合制定重点行业、重点污染源整治计划，推动预警应急与联合执法、环评审批会商、信息共享与交互等机制常态化运行。

第八章 规划重点项目

一、规划建设重点项目

为保证“十四五”时期各项具体目标的如期实现，有序推进主要任务的顺利实施，持续改善全区生态环境，建设重大工程项目库，建立项目实施动态调整、调度统计等机制，严格项目绩效考核，提升重大工程投入保障，通过工程项目的实施实现对规划的跟踪管理、持续推进和绩效考核。“十四五”期间，重点围绕蓝天、碧水、净土、“无废”、美丽乡村、生态保护与修复、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监管能力提升、社会行动体系等九大领域实施一批重大工程。

**专栏9 北碚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重大工程项目领域**

| **序号** | **工程领域** | **项目类别** |
| --- | --- | --- |
| 1 | 蓝天工程 | 交通污染控制、工业污染控制、扬尘污染治理、生活污染治理 |
| 2 | 碧水工程 | 清水绿岸项目、城镇排水管网建设、城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工业污染防治、岸线整治、城市重点河流综合整治、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入河排污口整治、水功能区及水环境功能区调整 |
| 3 | 净土工程 | 污染地块风险管控与治理修复、耕地安全利用 |
| 4 | 美丽乡村工程 | 农村面源污染治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
| 5 | “无废”工程 | 生活垃圾分类、固体废弃物收集处理 |
| 6 | 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 | “两岸青山·千里林带”，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外来物种布防监测、城市绿化美化、蔡家公园绿地建设、废弃矿综合治理、水土保持、海绵城市 |
| 7 | 环境风险防范工程 | 环境风险防范 |
| 8 | 环境监管能力提升工程 | 河流湖库监测微站、智慧环保系统、固废大数据平台生态环境执法及监测能力建设、智慧缙云、重大科技支撑研究 |
| 9 | 社会行动体系工程 | 环境宣传教育能力建设 |

二、多渠道资金筹措

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激励作用，坚持把生态环境作为财政支出的重点领域，创新财政资金使用方式，综合采用财政奖励、投资补助、政府付费等方式支持生态环境保护项目。通过申报大气专项、水专项、土专项、农村专项等国家重大工程，积极争取中央财政资金和市级财政资金支持。拓宽投融资渠道，建立“政府引导、市场推进、社会参与”的多元化投融资体系，健全社会资本投入回报补贴机制与风险补偿机制，综合采用使用者付费、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政府付费等方式，分类支持经营性、准公益性和公益性生态环境保护项目，鼓励金融机构对民间资本参与的生态环保项目提供融资支持。推进生态环境治理同产业发展协同推进，促进形成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多元化投资机制。

三、加强项目全过程管理

加强项目储备建设。落实中央、市级和区级项目储备制度，以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为导向，助力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协同推动北碚区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统筹谋划“十四五”项目布局，有针对性的加强重点区域和流域项目储备，以大工程、大投入带动大治理。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项目库建设与资金支持安排挂钩。项目库实行动态管理，逐步形成建成一批、淘汰一批、充实一批的良性循环机制。

强化项目实施监管。建立健全监督检查制度，开展项目实施巡查和调度，及时掌握项目进度。建立重大工程评估及动态调整机制，适时调整工程项目和建设内容。建立部门联动和跨区域工程实施协同机制，推动关联区域和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程工作统一规划、定期会商、协同推进，形成合力，确保工程项目顺利实施、取得实效。

严格项目绩效考核。建立以项目绩效目标考核为导向的绩效管理体系。从投入、过程、产出等方面科学设置评价指标和标准，构建工程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各级专项资金全部纳入绩效评价范围，组织开展年度绩效评价和重点项目专项评价。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及应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提高财政资金项目管理水平。发挥中介机构作用，组织专门班子对资金进行定期绩效评价和重点项目评价，确保资金使用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第九章 规划实施保障

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是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统领的第一个五年规划，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规划，是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赋予重庆新定位、新使命的第一个五年规划。必须强化规划的权威性和刚性约束，形成严密的规划落实责任体系，提升规划实施效能，更好发挥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

一、强化组织领导

由北碚区生态环境委员会统筹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实施。规划实施过程中应加强同区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纲要、区国土空间规划等重大统领性、基础性规划的有效衔接，确保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与社会经济建设共同部署、协同推进，保障规划目标和任务的完成。强化生态环境保护规划与其他专项规划、实施方案的衔接。

二、强化责任落实

建立和完善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和激励约束机制，按年度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目标、指标和任务分解落实到相关区级部门、园城管委会、企业和街镇，加强过程考核和年终考核，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各部门、各街镇应细化量化工作任务，制定分年度、分部门的具体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科学确定路线图、时间表，层层落实责任、健全机制、完善措施、狠抓落实，区级部门要加强对各街镇的工作指导。

三、强化跟踪评估

完善生态环境保护任务监测评估制度，强化对规划实施情况跟踪分析，由区政府办根据各部门生态环境保护任务分解目标和任务，定期对跟踪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评估，特别是约束性指标完成情况。要在 2023 年和 2025 年，分别对规划执行情况进行中期评估和终期评估，强化评估和考核结果公开，并作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对因工作不力、履职缺位造成未完成目标任务的，严肃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四、强化协调联动

加强协作配合，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进一步深化完善北碚区生态环委会统一组织，各机关各部门、各驻区机构、各直属事业单位、各国有企业、各街镇、各园城管委会协调配合的工作机制。社会组织和公众应充分发挥主动性和创造性，积极参与生态环保建设。加强与周边区域的协调联动，形成跨区域、跨流域的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联合防治协调机制。强化与四川绵阳的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发展合作，共同研究加强区域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等重大合作事项的协调和决策。

1. 一城四地：生态人文名城、科技创新高地、高新产业基地、民营经济示范地、休闲度假目的地。 [↑](#footnote-ref-0)
2. 高新技术产业区、高端人群居住区、数据处理中心、医药服务中心、电子信息软件研发中心。 [↑](#footnote-ref-1)
3. 一案三制，指应急预案、应急法制、应急机制与应急体制 [↑](#footnote-ref-2)